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〇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0281 号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6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70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0281 号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能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关于纳入或不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东方能源在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账面价值为 50.69 亿元，在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账面价值为 78.19 亿元，由东方能源管理的不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总资产规模为 3,080.55 亿元。 当判断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东方能源管理层应考虑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享有可变回报，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在某些情况下，即使东方能源并未持有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也可能需要合并该主体。 在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时，管理层需要考虑的因素并非完全是可量化的，需要进行综合考虑。 对结构化主体控制权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判断对于合并范围的确定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1.我们评估并测试了管理层判断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我们取得管理层认定的存在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清单，抽样检查了相关的信托合同和投资合同，以评估被审计单位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范围和对结构化主体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联系。我们亦复核了管理层在可变回报定量计算中使用的源数据与相关信托合同的规定，并对被审计单位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结果进行了重新计算； 3.我们取得管理层统计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情况。对于在东方能源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统计的源数据，并与账面投资比对分析；对于东方能源管理的不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我们按合同模式不同分类抽取部分项目的合同、内部设立文件及对投资者公告的信息，以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和东方能源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评价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4.评价东方能源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纳入及不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予以充分披露。
(二)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	
如财务报表附注九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东方能源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7.20 亿元，其中分类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1.了解并评估管理层用于识别、计量和管理金融资产估值风险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为第一、第二、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15 亿元、9.91 亿元和 112.13 亿元。 东方能源确定上述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需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参数输入。大部分参数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尤其是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的金融资产,其估值模型采用的参数分别是市场报价和可观察参数。 当可观察的参数无法可靠获取时,即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获取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师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并对外部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养和客观性进行了评估;与估值专家进行充分沟通,了解并整体评价价值类型、估值方法、模型的适用性,以及定价参数的合理性; 3.选取样本,通过比较东方能源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属于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估值; 4.对于分类为第二、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的估值,我们抽取样本对估值模型中涉及到的各项参数进行比对分析,并对估值过程中用到的基础数据的符合性、合理性进行复核,对估值结果进行重算验证; 5.对于可获取对方财务报表的金融资产投资,我们按照投资协议约定匡算享有对方净资产的份额,与专家估值结果相比对验证; 6.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是否适当反映了金融资产估值风险。
(三) 营业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关于营业收入的会计政策和披露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和附注五。东方能源经营发电、金融双主业,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00 亿元,其中:商品销售收入 69.42 亿元,电力、热力销售收入 30.54 亿元。 营业收入是东方能源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对东方能源经营成果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和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1.了解和评价与营业收入确认和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评价具体会计政策中关于收入确认依据的充分性及时点的合理性; 2.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相关支持性凭证,评价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3.对于电力、热力收入,获取并分析月度运行数据的均衡性及季节性,与各月确认值相比对;抽取样本查看抄表记录并与结算电量、热量及其单价核对,计算结算金额再与账面数核对;此外还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通过函证、查看回款记录等程序验证评价收入及其对应的应收款是否准确计量； 4.对于商品销售收入，了解评价其业务模式，参考市场同类案例，对其适用总额法核算进行专业判断；检查重大合同执行情况，选取样本核对验收单、出库单、发票、收款等原始单据，以评价收入确认是否完整、准确； 5.评价东方能源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营业收入予以充分披露。

四、 其他信息

东方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方能源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1年4月12日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3,205,684,627.91	12,846,303,901.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13,581,195,296.29	9,332,874,079.7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三)	40,939,232.77	5,400,000.00
应收账款	五、(四)	2,312,333,414.06	1,664,457,203.61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41,751,371.49	16,008,216.00
预付款项	五、(六)	828,180,697.30	846,655,645.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七)	207,445,062.85	606,617,214.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八)	35,953,071.30	
存货	五、(九)	198,881,064.73	478,177,065.56
合同资产	五、(十)	5,498,348.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十一)	23,189,246,234.79	20,034,554,465.58
其他流动资产	五、(十二)	2,408,679,842.55	1,454,502,458.41
流动资产合计		56,055,788,264.36	47,285,550,250.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十三)	14,274,125,127.89	16,010,180,409.00
债权投资	五、(十四)	2,659,669,637.33	1,033,452,852.73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五)	492,611,125.39	493,773,529.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六)	2,096,656,617.34	1,492,696,550.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十七)		197,170,379.36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八)	325,235,900.00	291,908,396.22
固定资产	五、(十九)	10,456,160,503.48	9,362,408,559.84
在建工程	五、(二十)	2,879,603,055.41	2,223,444,526.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二十一)	193,652,242.52	194,293,397.28
开发支出	五、(二十二)	7,342,645.65	7,738,014.43
商誉	五、(二十三)	546,156,824.44	546,156,824.44
长期待摊费用	五、(二十四)	123,838,178.97	135,282,21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二十五)	342,488,643.76	276,020,903.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六)	955,642,413.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53,182,915.75	32,264,526,562.32
资产总计		91,408,971,180.11	79,550,076,812.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七）	841,737,912.82	1,078,948,372.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二十八）	10,039,237.77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九）	261,699,773.80	173,236,810.50
应付账款	五、（三十）	1,759,654,288.33	1,490,984,202.97
预收款项	五、（三十一）	55,444,730.71	494,121,792.48
合同负债	五、（三十二）	449,302,703.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三十三）	18,773,914.1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五、（三十四）	39,870,865,749.56	34,476,215,270.0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三十五）	43,491,566.10	44,343,356.20
应交税费	五、（三十六）	315,877,541.01	285,430,285.87
其他应付款	五、（三十七）	332,218,253.61	1,585,929,849.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八）	764,252,220.58	497,650,379.02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九）	3,888,394,519.95	2,102,015,611.18
流动负债合计		48,611,752,411.77	42,228,875,929.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四十）	8,050,125,213.16	3,969,669,949.2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四十一）	170,378,759.78	588,427,556.4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四十二）	64,964,869.44	45,125,648.20
递延收益	五、（四十三）	510,866,966.52	547,939,506.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五）	81,290,966.60	11,331,742.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四十四）	551,491,972.23	1,465,153,231.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29,118,747.73	6,627,647,633.69
负债合计		58,040,871,159.50	48,856,523,563.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四十五）	5,383,418,520.00	5,383,418,5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四十六）	6,313,640,515.16	6,313,169,318.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七）	166,177,758.07	115,532,381.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四十八）	93,560,376.31	93,156,967.00
一般风险准备	五、（四十九）	481,994,235.40	428,811,230.89
未分配利润	五、（五十）	4,174,042,035.90	3,015,879,948.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12,833,440.84	15,349,968,366.10
少数股东权益		16,755,266,579.77	15,343,584,883.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68,100,020.61	30,693,553,249.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408,971,180.11	79,550,076,812.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009,111.75	39,357,313.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一)	170,745,130.47	98,324,483.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550,149.16	87,397,768.66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209,441,472.50	399,327,950.29
存货		880,113.14	1,137,203.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9,573,924.41	89,041,077.43
流动资产合计		829,199,901.43	714,585,796.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16,212,054,041.52	15,839,029,604.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645,100.00	15,508,100.00
固定资产		1,123,762,210.43	1,064,588,711.92
在建工程		164,643,809.82	232,967,129.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084,435.37	68,579,340.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42,490.42	5,200,33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06,864.59	86,806,294.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6,705,379.35	454,209,144.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55,744,331.50	17,766,888,661.24
资产总计		18,884,944,232.93	18,481,474,457.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3,281,141.99	483,425,157.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200,000.00	35,300,000.00
应付账款		232,282,588.78	354,266,463.00
预收款项		39,061,965.27	381,016,266.97
合同负债		346,436,505.55	
应付职工薪酬		4,651,744.03	7,491,483.79
应交税费		27,935,586.45	24,838,850.22
其他应付款		56,980,733.69	28,207,204.2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0	210,295,687.49
其他流动负债		390,083,529.61	
流动负债合计		2,160,913,795.37	1,524,841,113.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14,615,736.1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5,294,161.09	167,940,659.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7,256,694.66	539,538,094.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300,458.31	1,041,780,734.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6,467,050.17	1,749,259,488.87
负债合计		3,727,380,845.54	3,274,100,602.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83,418,520.00	5,383,418,5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69,366,582.42	9,569,376,95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00,000.00	-6,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851,105.61	91,447,696.30
未分配利润		118,927,179.36	169,130,680.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57,563,387.39	15,207,373,85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84,944,232.93	18,481,474,457.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362,749,019.06	11,500,508,445.74
其中: 营业收入	五、(五十一)	10,300,120,542.25	8,492,676,403.19
利息收入	五、(五十二)	1,938,803,306.43	1,809,837,291.28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五十三)	1,123,825,170.38	1,197,994,751.27
二、营业总成本		10,642,405,378.39	8,796,609,330.04
其中: 营业成本	五、(五十一)	9,064,190,018.91	7,491,075,400.36
利息支出	五、(五十二)	349,017,520.97	323,973,551.7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五十三)	7,497,162.96	7,761,921.62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五十四)	81,621,494.57	83,900,970.68
销售费用	五、(五十五)	90,572,290.57	94,864,122.05
管理费用	五、(五十六)	690,606,594.45	507,770,292.98
研发费用	五、(五十七)	3,165,890.94	4,450,332.56
财务费用	五、(五十八)	355,734,405.02	282,812,738.04
其中: 利息费用	五、(五十八)	354,986,252.24	293,861,051.69
利息收入	五、(五十八)	12,505,905.18	21,558,215.24
加: 其他收益	五、(五十九)	14,797,778.03	7,533,763.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六十)	672,547,195.26	898,522,622.5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六十)	19,154,974.55	30,390,728.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0,946,475.37	-9,297,745.9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40,688.25	832,337.9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六十一)	433,645,861.94	-110,297,818.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六十二)	-298,074,657.12	-405,377,630.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六十三)	-14,576,267.23	-1,494,294.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六十四)	-18,115.84	33,124,322.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5,124,747.46	3,126,742,418.90
加: 营业外收入	五、(六十五)	59,042,613.27	46,542,022.47
减: 营业外支出	五、(六十六)	14,238,338.64	27,767,466.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69,929,022.09	3,145,516,974.39
减: 所得税费用	五、(六十七)	841,362,868.63	659,487,801.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8,566,153.46	2,486,029,172.5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8,566,153.46	2,486,029,172.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877,595.66	1,333,750,925.4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7,688,557.80	1,152,278,247.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07,209.20	-6,147,006.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993,657.79	-18,312,999.9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50,309.53	-27,729,723.8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50,309.53	-27,729,723.8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243,967.32	9,416,723.8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30,016.28	9,416,723.8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43,513,951.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300,866.99	12,165,993.7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03,258,944.26	2,479,882,166.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2,871,253.45	1,315,437,925.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0,387,690.81	1,164,444,240.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六十八)	0.24	0.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988,280,248.69	1,070,313,403.23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975,782,873.33	1,064,229,849.05
税金及附加		2,625,279.54	21,322,215.5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0,283,958.01	43,718,520.1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0,293,908.70	70,980,169.85
其中：利息费用		83,826,485.22	66,279,475.17
利息收入		1,315,428.96	2,529,551.11
加：其他收益	十五、(五)	814,746.07	7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981,119.02	197,289,606.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47,506.85	12,104,381.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7,000.00	629,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66,509.58	-5,285,981.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48.76	-216.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6,064.14	62,695,757.06
加：营业外收入		9,117,513.87	12,408,742.98
减：营业外支出		45.00	12,596,684.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61,404.73	62,507,815.41
减：所得税费用		3,727,311.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4,093.14	62,507,815.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4,093.14	62,507,815.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34,093.14	62,507,815.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92,053,578.57	8,707,876,863.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384,851,871.13	1,500,769,643.6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99,154,507.54	3,209,080,446.9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1,386.64	6,301,283.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11,121,221,816.72	6,149,140,80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98,273,160.60	20,173,169,046.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15,878,978.77	8,191,525,615.8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943,553,694.57	2,615,078,055.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359,220,460.35	4,274,712,272.1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33,026,540.25	-599,408,810.3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1,085,656.32	315,099,844.9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050,928.31	719,456,72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2,293,388.04	1,102,931,04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11,046,012,690.79	5,797,816,83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31,122,337.40	22,417,211,58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150,823.20	-2,244,042,539.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62,742,328.28	2,948,808,916.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2,184,494.04	915,078,212.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884.00	38,502,321.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67,423,635.3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34,554,425.43	37,120,181.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9,508,131.75	7,406,933,266.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91,268,697.25	2,515,868,575.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11,438,293.51	5,614,172,817.6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122,862,009.41	5,554,630.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5,569,000.17	8,135,596,023.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060,868.42	-728,662,756.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617,000.00	1,118,205,250.4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617,000.00	1,118,205,250.4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12,950,413.51	4,341,033,113.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2,494,669,845.08	1,236,970,891.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6,237,258.59	6,696,209,254.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9,031,505.47	5,378,353,305.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7,642,162.74	984,794,960.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5,496,480.03	544,401,585.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4,460,114,820.67	1,404,014,06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6,788,488.88	7,767,162,33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448,769.71	-1,070,953,07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52,358.69	832,33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813,634.20	-4,042,826,036.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15,416,644.32	14,958,242,680.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12,603,010.12	10,915,416,644.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9,399,735.14	1,124,316,806.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282,891.64	707,612,244.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7,682,626.78	1,831,929,051.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7,374,428.74	895,977,050.1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511,452.50	215,769,735.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40,254.64	17,545,718.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098,121.16	577,963,92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324,257.04	1,707,256,42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41,630.26	124,672,621.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8,316,252.15	103,424,665.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878.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	301,861,783.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1,316,252.15	405,316,328.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523,754.46	162,201,46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3,024,437.21	616,5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5,548,191.67	1,316,761,46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31,939.52	-911,445,139.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50,000,000.00	2,4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61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48,617,000.00	2,4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50,000,000.00	1,5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477,498.44	121,393,136.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614,133.34	37,520,00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8,091,631.78	1,748,913,142.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525,368.22	667,086,857.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51,798.44	-119,685,660.5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57,313.31	159,042,97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09,111.75	39,357,313.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83,418,520.00				6,313,169,318.40		115,532,381.52		93,156,967.00	428,811,230.89	3,015,879,948.29	15,349,968,366.10	15,343,584,883.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6,643,190.27	-6,643,190.27	-6,643,190.2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83,418,520.00				6,313,169,318.40		115,532,381.52		93,156,967.00	428,811,230.89	3,009,236,758.02	15,343,325,175.83	15,343,584,883.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1,196.76		50,645,376.55		403,409.31	53,183,004.51	1,164,805,277.88	1,269,508,265.01	1,411,681,69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993,657.79				1,270,877,595.66	1,322,871,253.45	1,380,387,690.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1,196.76							471,196.76	156,790,485.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8,251,819.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71,196.76							471,196.76	-1,461,333.65
（三）利润分配									403,409.31	53,183,004.51	-107,420,599.02	-53,834,185.20	-125,496,480.03
1. 提取盈余公积									403,409.31		-403,409.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3,183,004.51	-53,183,004.51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834,185.20	-53,834,185.20	-125,496,480.03
4. 其他													-179,330,665.2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48,281.24				1,348,281.2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348,281.24				1,348,281.24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83,418,520.00				6,313,640,515.16		166,177,758.07		93,560,376.31	481,994,235.40	4,174,042,035.90	16,612,833,440.84	16,755,266,579.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2,273,226.00				1,183,517,333.71				85,007,197.14		266,622,183.84	2,637,419,940.69	968,067,142.78	3,605,487,08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60,602,585.00		1,898,988.31	-3,111,807.16	-40,511,058.91	18,878,707.24	-23,186,273.90	-4,307,566.6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365,172,269.91		73,242,796.50			381,645,434.48	2,606,368,999.43	12,426,429,500.32	12,735,631,029.12	25,162,060,529.44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2,273,226.00				10,548,689,603.62		133,845,381.50		86,906,185.45	378,533,627.32	2,832,480,124.36	15,082,728,148.25	13,680,511,898.00	28,763,240,04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81,145,294.00				-4,235,520,285.22		-18,312,999.98		6,250,781.55	50,277,603.57	183,399,823.93	267,240,217.85	1,663,072,985.04	1,930,313,202.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12,999.98				1,333,750,925.45	1,315,437,925.47	1,164,444,240.77	2,479,882,166.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81,145,294.00				8,219,600,055.22							12,500,745,349.22	950,369,969.34	13,451,115,318.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81,145,294.00				8,169,930,024.56							12,451,075,318.56	1,000,040,000.00	13,451,115,318.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49,670,030.66							49,670,030.66	-49,670,030.66	
（三）利润分配									6,250,781.55		-61,364,442.85	-55,113,661.30	-67,801,985.07	-122,915,646.37
1. 提取盈余公积									6,250,781.55		-6,250,781.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113,661.30	-55,113,661.30	-67,801,985.07	-122,915,646.3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455,120,340.44					50,277,603.57	-1,088,986,658.67	-13,493,829,395.54	-383,939,240.00	-13,877,768,635.54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83,418,520.00				6,313,169,318.40		115,532,381.52		93,156,967.00	428,811,230.89	3,015,879,948.29	15,349,968,366.10	15,343,584,883.04	30,693,553,249.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83,418,520.00				9,569,376,958.10		-6,000,000.00		91,447,696.30	169,130,680.73	15,207,373,85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383,418,520.00				9,569,376,958.10		-6,000,000.00		91,447,696.30	169,130,680.73	15,207,373,85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75.68				403,409.31	-50,203,501.37	-49,810,467.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34,093.14	4,034,093.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75.68						-10,375.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375.68						-10,375.68
（三）利润分配									403,409.31	-54,237,594.51	-53,834,185.2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3,409.31	-403,409.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834,185.20	-53,834,185.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83,418,520.00				9,569,366,582.42		-6,000,000.00		91,851,105.61	118,927,179.36	15,157,563,387.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2,273,226.00				1,399,446,933.54				83,297,926.44	150,896,413.34	2,735,914,499.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6,000,000.00		1,898,988.31	17,090,894.83	12,989,883.1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2,273,226.00				1,399,446,933.54		-6,000,000.00		85,196,914.75	167,987,308.17	2,748,904,38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81,145,294.00				8,169,930,024.56				6,250,781.55	1,143,372.56	12,458,469,472.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507,815.41	62,507,815.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81,145,294.00				8,169,930,024.56						12,451,075,318.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81,145,294.00				8,169,930,024.56						12,451,075,318.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50,781.55	-61,364,442.85	-55,113,661.30
1. 提取盈余公积									6,250,781.55	-6,250,781.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113,661.30	-55,113,661.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83,418,520.00				9,569,376,958.10		-6,000,000.00		91,447,696.30	169,130,680.73	15,207,373,855.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东方能源”)原名为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9月11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冀股办[1998]45号文)批准,由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石家庄医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天同拖拉机有限公司、河北鸣鹿服装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金刚内燃机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于1998年9月14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13,50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120号文)批准,本公司于1999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4,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5.7元。公司于1999年10月22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登记,注册号为:1300001001000 1/1,注册资本18,000.00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99)冀华会验字第2011号验资报告验证。1999年12月23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1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2年5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采用网上网下同步累计投标询价的方式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及网下机构投资者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已于2002年6月7日全部到位,增发后的股本总额为22,915.00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冀华会验字[2002]100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增发的股份于2002年6月12日挂牌交易。

根据本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公司以2002年末总股本22,915.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1股转增4股(每股面值1元),送转增股本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34,372.50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冀华会验字[2003]100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以股抵债协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212号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6]975号文核准,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东方集团)以“以股抵债”方式偿还所欠本公司债务,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4,424.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9,948.50万

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冀华会验字[2006]100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0,277.5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3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9,670.9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68%。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621 号文《关于核准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 18,390.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4.35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已收到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缴入出资款 799,999,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81,975,892.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83,908,000.00 元，余额计 598,067,892.00 元转入资本公积，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83,393,000.00 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瑞华验字[2013]第 90480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 年 10 至 11 月期间，公司股东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通过集中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 22,77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71%。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仍为 483,393,000.00 股，股权结构变更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股 38.05%，东方集团持股 16.55%，在外流通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45.40%。从限售条件统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63,913,412.00 股，占比 54.60%；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19,479,588.00 股，占比 45.40%。

2014 年 10 月 11 日，经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完成名称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30000000007942），公司由“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 2014 年 10 月 15 日起发生变更，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为“东方能源”，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 000958。

东方集团持有本公司 8,000.5412 万股股票全部被司法查封冻结，2014 年 11 月 10 日，国家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公司）申请司法拍卖被执行人东方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3,100.00 万股股票。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通过河北省产权交易中心依法对东方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 3,100.00 万股限售股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上述股权拍卖一次性交易成功，2014 年 12 月 24 日由辽宁嘉旭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嘉旭）以 33,635.00 万元竞得。该项股权过户手续已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完成，辽宁嘉旭成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持股数量 3,100.00 万股，持股比例 6.41%。其所持股份已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解除限售。2015 年 3 月 17 日，公司接到辽宁嘉旭通知，称其以大宗交易方式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 1,651.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17%。本次减持完成后，辽宁嘉旭尚持有公司股票 1,448.3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996%。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5]2953 号), 本公司本年度非公开发行新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7,743,613.00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19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29 日, 共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1,299,999,933.47 元, 扣除保荐、承销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257,499,935.47 元, 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7,743,613.00 元, 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551,136,613.00 元,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报告号: XYZH/2015BJA40092)验证。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总股本为 551,136,613.00 股, 股权结构变更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股 33.37%, 东方集团持股 8.89%, 在外流通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57.74% (其中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有 0.12%)。从限售条件统计,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00,657,025.00 股, 占比 54.55%;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50,479,588.00 股, 占比 45.45%。

2016 年 5 月 5 日, 经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本公司完成名称变更手续, 由“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100700714215X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李国旺, 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

东方集团持有本公司的 4,900.5412 万股股票全部被司法查封冻结, 2016 年 6 月 29 日,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司法拍卖被执行人东方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1,500.00 万股股票。河北省新乐市人民法院通过河北省产权交易中心依法对东方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 1,500.00 万股限售股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 上述股权拍卖一次性交易成功, 2016 年 10 月 21 日由兴全特定策略 29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以 21,130.00 万元竞得。该项股权过户手续已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完成, 兴全特定策略 29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持股数量 1,500.00 万股, 持股比例 2.72%。其所持股份已于 2017 年 1 月 6 日解除限售。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总股本为 551,136,613.00 股, 股权结构变更为: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股 33.37%, 东方集团持股 6.17%, 在外流通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60.46% (其中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有 0.12%)。从限售条件统计,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00,657,025.00 股, 占比 54.55%;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50,479,588.00 股, 占比 45.45%。

2017 年 4 月 20 日, 本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51,136,613.00 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每 10 股转增 10 股, 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02,273,226.00 股。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总股本为 1,102,273,226.00 股, 股权结构变更为: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3.37%, 东方集团持股 6.17%, 在外流通的人民币

普通股股份 60.46%（其中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有 0.12%）。从限售条件统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435,826,824.00 股，占比 39.54%；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666,446,402.00 股，占比 60.46%。

2018 年 5 月 24 日，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依据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65,010,824.00 股股票作价 339,616,544.58 元抵偿其所欠河北公司债务。

2018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完成名称变更手续，由“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102,273,226.00 股，股权结构变更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持股 33.37%，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股 5.90%，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0.27%，在外流通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60.46%（其中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有 0.12%）。从限售条件统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000,000.00 股，占比 0.27%；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099,273,226.00 股，占比 99.73%。

2019 年 7 月 8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上述报告书草案，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资本”）、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能资本”，原名为云南能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国改基金”）及河南中豪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豪置业”）合计持有的国家电投资本控股 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国家电投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且本次交易完成后，南网资本、云能资本将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份。

2019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取得了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9]375 号）。

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

2019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60 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

根据经审批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标的资产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511,244.29 万元。公司为取得标的资产 100.00%股权，需向国家电投、南网资本、云能资本、上海国改基金、中豪置业发行股份的金额为人民币 1,511,244.29 万元。

购买标的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 3.53 元/股，公司应向国家电投、南网资本、云能资本、上海国改基金、中豪置业发行的股份数为 4,281,145,294.00 股。2019 年 12 月 20 日，购买上述标的资产所发行的股份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ZG11864 号验资报告。2019 年 12 月 24 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毕。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国家电投、南网资本、云能资本、上海国改基金、中豪置业签署《标的资产交割确认书》，并完成了标的资产过户。

经公司 2020 年 1 月 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0 年 2 月 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由此，公司经营范围由“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与施工；热力供应；代收代缴热费；自有房屋租赁；电力的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力设施及供热设施的安裝、调试、检修、运行、维护；供热设备、电力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售电；电能的输送与分配活动”变更为“火力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与施工；热力供应；代收代缴热费；自有房屋租赁；电力的生产（限 分支机构经营）。电力设施及供热设施的安裝、调试、检修、运行、维护；供热设备、电力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售电；电能的输送与分配活动。充电桩的建设与运营。股权投资与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融资业务的研发与创新；委托与受托投资；为企业重组、并购、创业投资提供服务；投资顾问、投资咨询；有色金属产品销售；组织展览、会议服务。经营集团成员单位的下列人民币金融业务及外汇金融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板块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权属关系
1	金融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资本控股	子公司

序号	板块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权属关系
2	金融板块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百瑞信托	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子公司
3	金融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	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子公司
4	金融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财务公司	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子公司
5	金融板块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先融期货	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子公司
6	金融板块	融和电投七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融和电投七号	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子公司
7	金融板块	中电投先融（天津）风险管理有限公司	先融风管	先融期货子公司
8	金融板块	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先融资管	先融期货子公司
9	电力板块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热力工程	子公司
10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和顺新能源	子公司
11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灵丘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灵丘东方	子公司
12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阜城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阜城新能源	子公司
13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大城新能源	子公司
14	电力板块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良村热电	子公司
15	电力板块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枣强科技	子公司
16	电力板块	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	亮能售电	子公司
17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唐山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唐山新能源	子公司
18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北京新能源	子公司
19	电力板块	青岛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青岛东方	子公司
20	电力板块	天津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东方	子公司
21	电力板块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寿光至能	子公司
22	电力板块	寿光市新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寿光新昇	子公司
23	电力板块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经开热电	子公司
24	电力板块	黄骅市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黄骅新能源	子公司
25	电力板块	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垣天华成	子公司
26	电力板块	武川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武川县东方	子公司
27	电力板块	新蔡东方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蔡东方	子公司
28	电力板块	庄河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庄河东方	子公司
29	电力板块	河北绿动电力有限公司	河北绿动	子公司
30	电力板块	天津古镇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古镇	子公司
31	电力板块	天津岳龙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岳龙	子公司
32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沧州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沧州新能源	河北绿动子公司
33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孟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孟县新能源	河北绿动子公司

序号	板块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权属关系
34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平定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平定新能源	河北绿动子公司
35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涿源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涿源新能源	河北绿动子公司
36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可再生	河北绿动子公司
37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易县新能源	河北绿动子公司
38	电力板块	寿光市沐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寿光沐光	寿光新昇子公司
39	电力板块	寿光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寿光广能	寿光新昇子公司
40	电力板块	山阴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阴中电	山西可再生子公司
41	电力板块	天津西堤头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西堤头东方	子公司
42	电力板块	扬州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扬州东方	子公司
43	电力板块	宝应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宝应东方	子公司
44	电力板块	国电投旅投康保智慧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旅投康保	子公司
45	电力板块	大连恒发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大连恒发	子公司
46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青龙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青龙东方	子公司
47	电力板块	清丰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清丰东方	子公司
48	电力板块	国家电投集团丰宁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丰宁东方	子公司
49	电力板块	察哈尔右翼后旗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察哈尔右翼后旗	子公司
50	电力板块	长海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长海新能源	子公司

注 1：序号 42-50，扬州东方等 9 个子公司尚未投入资本金。

注 2：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注 3：本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涉及合并报表时简称“集团”或“本集团”，涉及母公司报表时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集团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收入确认等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程序

本集团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

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集团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

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集团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a、电力板块：

应收账款组合 1：关联方组合：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低风险组合：应收电费款、应收政府等款项，回收概率明显高于普通债权，历史经验表明回收风险极低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信用风险组合：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

b、金融板块：

应收账款组合 4：保险经纪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5：信托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6：贷款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7：风险管理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8：期货经纪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9：资产管理业务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参照应收账款进行。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电力板块：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关联方组合：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低风险组合：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应收政府等款项，回收概率明显高于普通债权，历史经验表明回收风险极低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信用风险组合：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B、金融板块：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6：应收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7：应收房租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8：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燃料领用或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

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合同资产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以资产负债表日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依据为：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企业能够从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	8-40	0-5	2.38-12.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	5-30	0-3	3.23-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	4-10	0-5	9.50-25.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	3-8.33	0-5	11.4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集团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集团；
- （2）本集团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本集团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本集团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	30-5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期限
软件	3-10 年	直线法	预期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集团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长期租赁款、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改良及其他本。

1、 摊销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摊销年限

按预计受益期限确定摊销年限。

(二十二) 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十四)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集团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020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第一，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第二，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第三，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第四，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第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

第一，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第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第三，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 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1）电力、热力收入

售电收入根据每月末与国家电网公司共同确认的结算电量和结算电价确认当期售电收入；售热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销售热量和热价计算确认。

（2）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货权转移单据，且商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本集团金融资产的时间和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本集团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应当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通常情况下按贷款占用时间及合同利率、按月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4）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提供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通过特定交易服务收取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完成实际约定的条款后才确认收入。

（5）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约定的计费规定确认收入。

（6）期货经纪业务

在代理的客户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

（7）风险管理业务

本集团风险管理费收入主要为衍生金融工具收入与仓单服务收入，分别根据衍生金融工具协议、仓单服务协议约定的规则确认收入。

(8) 其他收入

提供劳务时，按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并于劳务完成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

(二十六)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和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集团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集团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本集团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集团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集团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本集团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集团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集团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本集团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

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业务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资产。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资产。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资产仍按原分类列于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三十一) 受托业务

本集团以托管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业务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客户的责任均未被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

(1) 本集团资产管理业务为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对于资产管理业务，本集团以托管客户为主体或按集合计划，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定期与托管人的会计核算和估值结果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管理人为本集团内公司、且本集团内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并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控制”定义的资管计划、信托计划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本集团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

(三十二) 信托业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及信托业务会计核算办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本集团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本集团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本集团将管理人为本集团内公司、且本集团内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并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控制”定义的信托计划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十三) 对结构化主体控制的判断

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定期重新评估并判断自身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在评估和判断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结构化主体设立的目的、对结构化主体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及决策、对结构化主体的主导权利、对参与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对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影响力、与结构主体其他方的关系等事实和情况。

本集团在判断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以代理人身份行使决策权时，还综合考虑了：是否存在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单独一方、其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因提供管理及其他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等多方面因素。

(三十四) 期货客户保证金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期货客户保证金与自有资金分开核算，实行专户封闭管理。按日进行交易手续费、交割手续费、税款及其他费用的收取和划转，参照期货交易所的规定实行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

(三十五) 一般风险准备、期货风险准备金、信托赔偿准备的计提

1、一般风险准备

（1）先融期货一般风险准备计提政策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规定，先融期货按照净利润（减弥补亏损）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期货经纪业务风险的补偿，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2）国家电投财务公司、百瑞信托一般风险准备计提政策

一般风险准备是从净利润中计提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

国家电投财务公司、百瑞信托运用动态拨备原理，采用标准法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计算风险资产的潜在风险估计值后，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扣减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不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动态拨备是金融企业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采取的逆周期计提拨备的方法，即在宏观经济上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低时多计提拨备，增强财务缓冲能力；在宏观经济下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高时少计提拨备，并动用积累的拨备吸收资产损失的做法。

国家电投财务公司、百瑞信托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财政部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参考金融企业不良贷款额、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贷款总拨备率等情况，适时调整计提一般风险准备的风险资产范围、标准风险系数、一般风险准备占风险资产的比例要求。国家电投财务公司、百瑞信托将根据财政部的要求适时进行相应调整。

一般风险准备计提不足的，原则上不得进行税后利润分配。经国家电投财务公司、百瑞信托董事会、股东会审批通过，可用于弥补亏损，但不得用于分红。因特殊原因，经董事会、股东会审批通过，可将一般风险准备转为未分配利润。

2、期货风险准备金

先融期货按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 5%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

3、信托赔偿准备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规定，百瑞信托按不低于净利润的 5%计提信托赔偿准备，但该赔偿准备累计总额达到百瑞信托注册资本的 20%时，百瑞信托可不再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三十六)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十七)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判断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2、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采用估值技术获得相应的公允价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不同会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

3、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及定期复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判断，如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形及其权重的选择。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未来期间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合并	母公司
将与销售商品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与销售商品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第六届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收账款	1,782,681.02	
		存货	28,761,365.11	
		合同资产	7,079,003.28	
		应付账款	49,695,358.40	
		预收款项	-419,670,276.10	-324,757,151.59
		合同负债	399,265,971.88	323,394,823.45
		其他流动负债	14,975,185.50	1,362,328.14
		未分配利润	-6,643,190.27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

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4）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应收账款	1,664,457,203.61	1,666,239,884.63	1,782,681.02		1,782,681.02
存货	478,177,065.56	506,938,430.67		28,761,365.11	28,761,365.11
合同资产		7,079,003.28		7,079,003.28	7,079,003.28
应付账款	1,490,984,202.97	1,540,679,561.37		49,695,358.40	49,695,358.40
预收款项	494,121,792.48	74,451,516.38	-405,760,625.79	-13,909,650.31	-419,670,276.10
合同负债		399,265,971.88	392,568,121.31	6,697,850.55	399,265,971.88
其他流动负债	2,102,015,611.18	2,116,990,796.68	14,975,185.50		14,975,185.50
未分配利润	3,015,879,948.29	3,009,236,758.02		-6,643,190.27	-6,643,190.2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381,016,266.97	56,259,115.38	-324,757,151.59		-324,757,151.59
合同负债		323,394,823.45	323,394,823.45		323,394,823.45
其他流动负债		1,362,328.14	1,362,328.14		1,362,328.14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先融期货	15%

除上述公司以外其他公司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二) 税收优惠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子公司先融期货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向居民供热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供热企业其他厂房及土地，应当按规定征收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专业供热企业，按其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占全部采暖费收入的比例，计算免征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兼营供热企业，视其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是否可以区分，按照不同方法计算免征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可以区分的，对其供热所使用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难以区分的，对其全部厂房及土地，按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计算免征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本公司之子公司良村热电、分公司热力分公司 2020 年度相关业务适用此优惠政策。

3、《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本公司之子公司和顺新能源、阜城新能源、枣强科技、长垣天华成 2020 年度相关业务适用此优惠政策。

4、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对居民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电力属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可享受上述优惠。2020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山阴中电、孟县新能源、平定新能源、寿光至能、北京新能源、唐山新能源、邢台分公司、涿源新能源祁家裕项目相关业务适用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和顺新能源、寿光广能、寿光沐光、大城新能源、天津东方、长垣天华成、阜城新能源、枣强科技、涿源新能源上庄项目处于免税期。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

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其中，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本公司之子公司亮能售电、北京新能源 2020 年度相关业务适用此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81,492.75	86,852.75
银行存款	12,156,075,825.25	12,052,283,048.71
其他货币资金	1,049,527,309.91	793,934,000.08
合计	13,205,684,627.91	12,846,303,901.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上述货币资金中包含国家电投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2,328,401,573.84	1,895,376,942.2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05,724.24	103,815.61

注：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指国家电投财务公司为保证存款的正常提取和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存入中央银行的各项资金，不含法定存款准备金等有特殊用途的资金。

其中，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

项目	期末比例(%)	上年年末比例(%)
人民币	6.00	6.00
外币	5.00	5.00

国家电投财务公司存放同业款项，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9,010,309,162.86	9,724,828,583.93
境外存放同业款项		
减：损失准备		
合计	9,010,309,162.86	9,724,828,583.93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1,818,483.64	9,600,000.00
履约保证金	14,000,000.00	14,000,000.00
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18,861,560.31	11,910,315.0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2,328,401,573.84	1,895,376,942.22
合计	2,393,081,617.79	1,930,887,257.22

注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1,818,483.64 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先融风管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缴存的保证金。

注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履约保证金 14,000,000.00 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亮能售电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而缴存的保证金。

注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百瑞信托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账户被冻结对使用有限制的银行存款为人民币 18,861,560.31 元。

注 4：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家电投财务公司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2,328,401,573.84 元，这些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581,195,296.29	9,332,874,079.7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75,232,974.70	270,0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2,361,620,650.02	1,100,247,147.86
基金投资	4,660,713,892.06	3,138,924,882.19
信托计划	5,984,234,425.69	4,613,510,729.99
银行理财产品	407,114,137.15	105,463,256.65
资管计划	92,279,216.67	104,728,063.0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13,581,195,296.29	9,332,874,079.76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939,232.77	5,400,000.00
合计	40,939,232.77	5,4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710,160.00	
合计	38,710,160.00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65,910,057.25	1,189,108,997.45
1 至 2 年	401,665,842.99	312,919,026.82
2 至 3 年	185,257,397.55	117,128,482.24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3 至 4 年	117,128,482.24	60,513,755.55
4 至 5 年	60,010,675.23	13,947,986.09
5 年以上	75,522,421.25	62,533,342.31
小计	2,405,494,876.51	1,756,151,590.46
减：坏账准备	93,161,462.45	91,694,386.85
合计	2,312,333,414.06	1,664,457,203.61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781,153.73	2.57	53,835,522.49	87.14	7,945,631.24	54,367,498.91	3.10	54,264,748.91	99.81	102,7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3,713,722.78	97.43	39,325,939.96	1.68	2,304,387,782.82	1,701,784,091.55	96.90	37,429,637.94	0.91	1,664,354,453.61
其中：										
能源业务										
信用风险组合	72,683,932.81	3.02	25,205,713.25	34.68	47,478,219.56	58,750,529.33	3.35	21,983,169.55	37.42	36,767,359.78
关联方组合	58,094,803.39	2.42			58,094,803.39	93,377,407.40	5.32			93,377,407.40
低风险组合	1,465,172,261.51	60.90			1,465,172,261.51	958,936,978.06	54.59			958,936,978.06
金融业务										
保险经纪业务	67,330,874.72	2.80	1,100,247.51	1.63	66,230,627.21	97,630,585.37	5.56	2,912,689.40	2.98	94,717,895.97
信托业务	62,016,406.16	2.58	6,264,263.82	10.10	55,752,142.34	36,383,486.25	2.07	7,505,135.89	20.63	28,878,350.36
资产管理业务	13,484,350.83	0.56	490,205.53	3.64	12,994,145.30	11,368,529.94	0.65			11,368,529.94
期货经纪业务	28,733.50	0.01	5,746.70	20.00	22,986.80	67,733.50		1,826.68	2.70	65,906.82
风险管理业务	604,902,359.86	25.15	6,259,763.15	1.03	598,642,596.71	445,268,841.70	25.36	5,026,816.42	1.13	440,242,025.28
合计	2,405,494,876.51	100.00	93,161,462.45		2,312,333,414.06	1,756,151,590.46	100.00	91,694,386.85		1,664,457,203.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谈固村委会	29,311,786.31	29,311,786.31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8,194,698.95	249,067.71	3.04	债务人违约
石门小区	3,766,896.53	3,766,896.53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大明造纸厂	2,795,591.17	2,795,591.17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冀盐开发	2,178,162.56	2,178,162.56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石家庄市长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0,600.70	1,180,600.70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石家庄市玉马物业管理中心	1,008,514.67	1,008,514.67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壳有限责任公司	972,159.85	972,159.85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石家庄白佛实业有限公司	657,278.14	657,278.14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恒辉物业（凯华房地产）	524,230.61	524,230.61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联强小区	473,741.81	473,741.81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其他单项计提	10,717,492.43	10,717,492.43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61,781,153.73	53,835,522.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能源业务：			
信用风险组合	72,683,932.81	25,205,713.25	34.68
关联方组合	58,094,803.39		
低风险组合	1,465,172,261.51		
金融业务：			
保险经纪业务	67,330,874.72	1,100,247.51	1.63
信托业务	62,016,406.16	6,264,263.82	10.10
资产管理业务	13,484,350.83	490,205.53	3.64
期货经纪业务	28,733.50	5,746.70	20.00
风险管理业务	604,902,359.86	6,259,763.15	1.03
合计	2,343,713,722.78	39,325,939.96	

(1) 信用风险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699,497.27	415,257.74	1.02
1 至 2 年	1,542,132.99	83,968.84	5.44
2 至 3 年	2,431,971.82	268,886.98	11.06
3 至 4 年	2,301,775.99	690,532.80	30.00
4 至 5 年	3,772,588.27	1,886,294.14	50.00
5 年以上	21,935,966.47	21,860,772.75	99.66
合计	72,683,932.81	25,205,713.25	

(2) 保险经纪业务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53,324,414.37	315,172.80	0.59
7 至 12 个月	11,097,843.51	93,238.73	0.84
1 年以内小计	64,422,257.88	408,411.53	0.63
1 至 2 年	2,408,845.44	192,064.58	7.97
2 至 3 年	147,106.83	147,106.83	100.00
3 至 4 年	352,664.57	352,664.57	1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7,330,874.72	1,100,247.51	

(3) 信托业务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59,147,618.74	4,754,203.02	8.04
7 至 12 个月	1,236,262.69	231,237.86	18.70
1 年以内小计	60,383,881.43	4,985,440.88	8.26
1 至 2 年	757,142.63	449,381.51	59.35
2 至 3 年	279,395.60	233,454.93	83.56
3 至 4 年	359,931.78	359,931.78	100.00
4 至 5 年	236,054.72	236,054.72	100.00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合计	62,016,406.16	6,264,263.82	

(4) 资产管理业务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1,904,236.26	49,408.44	2.59
7 至 12 个月	2,764,172.70		
1 年以内小计	4,668,408.96	49,408.44	1.06
1 至 2 年	8,815,941.87	440,797.09	5.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484,350.83	490,205.53	

(5) 期货经纪业务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8,733.50	5,746.70	2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8,733.50	5,746.70	20.00

(6) 风险管理业务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601,429,172.94	6,014,291.72	1.00
7 至 12 个月	2,036,945.24	101,847.26	5.00
1 年以内小计	603,466,118.18	6,116,138.98	1.01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1,436,241.68	143,624.17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04,902,359.86	6,259,763.15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	91,694,386.85	91,694,386.85	2,027,297.87		322,800.00	237,422.27	93,161,462.45
合计	91,694,386.85	91,694,386.85	2,027,297.87		322,800.00	237,422.27	93,161,462.4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2,8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石家庄华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热费	280,000.00	对方拒付	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否
石家庄市燕南商贸有限公司	热费	42,800.00	对方负责人失踪	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否
合计		322,8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可再生能源补贴	1,324,234,597.85	55.0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88,898,952.62	7.85	1,888,989.53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104,543,816.31	4.35	1,045,438.16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	68,516,854.07	2.85	685,168.54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66,478,403.49	2.76	
合计	1,752,672,624.34	72.86	3,619,596.23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良村热电应收国网电费款	562,506,532.79	ABS 资产证券化	-6,608,363.19
涞源新能源应收国网补贴款	105,379,331.42	ABS 资产证券化	-2,870,984.25
易县新能源应收国网补贴款	53,850,856.16	ABS 资产证券化	-1,467,127.93
合计	721,736,720.37		-10,946,475.37

注：（1）2018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参与了由国家电投集团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设立的“平安-国家电投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与国家电投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协议》，委托国家电投集团处置应收账款债权、办理与被处置应收账款债权相关资金的代收和转付以及与设立平安-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有相关事宜，委托费用为 0 元，同时国家电投集团（卖方）、国家电投下属发电企业（卖方，含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与平安证券（买方）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卖方将发电企业取得的对已销售的电量享有获得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的权利卖给买方，买方承担基础资产的全部风险，享有基础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

（2）2018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良村热电参与了由国家电投集团与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设立的“英大证券-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良村热电与国家电投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协议》，委托国家电投集团处置应收账款债权、办理与被处置应收账款债权相关资金的代收和转付以及设立英大-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有相关事宜，委托费用为 0 元，同时国家电投集团与英大证券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卖方将发电企业取得的对已销售的电量享有获得电价的权利卖给买方，买方承担基础资产的全部风险，享有基础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

良村热电、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本年末共计终止确认应收账款 721,736,720.37 元。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41,751,371.49	16,008,216.00
合计	41,751,371.49	16,008,216.00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16,008,216.00	997,284,626.57	971,541,471.08		41,751,371.49	
合计	16,008,216.00	997,284,626.57	971,541,471.08		41,751,371.49	

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国有大型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经评估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减值准备。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4,169,449.20	
合计	514,169,449.20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92,014,951.05	95.63	839,641,602.63	99.17
1至2年	34,916,611.76	4.22	4,567,506.75	0.54
2至3年	903,785.53	0.11	2,018,335.81	0.24
3年以上	345,348.96	0.04	428,200.00	0.05
合计	828,180,697.30	100.00	846,655,645.19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晋中平遥有限公司	204,740,975.21	24.72
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61,821,558.13	19.54
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邯郸分公司	49,500,000.00	5.98
大同煤矿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39,636,419.02	4.79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29,323,375.53	3.54
合计	485,022,327.89	58.57

(七)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8,902,260.28
应收股利	342,147.00	1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207,102,915.85	467,714,954.13
合计	207,445,062.85	606,617,214.41

1、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货保证金利息		830,000.00
贷款		8,321,917.81
小计		9,151,917.81
减：坏账准备		249,657.53
合计		8,902,260.28

2、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股票股利	342,147.00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派息		130,000,000.00
小计	342,147.00	13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342,147.00	130,000,000.00

3、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08,848,991.12	419,877,900.99
1 至 2 年	12,486,725.63	44,748,048.59
2 至 3 年	15,099,943.18	9,705,303.79
3 至 4 年	335,252.00	86,635.99
4 至 5 年	83,365.99	41,335.16
5 年以上	6,058,415.06	9,507,517.30
小计	242,912,692.98	483,966,741.82
减：坏账准备	35,809,777.13	16,251,787.69
合计	207,102,915.85	467,714,954.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342,256.53	24.43	28,692,481.35	48.35	30,649,775.18	1,620,810.22	0.33	1,620,810.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570,436.45	75.57	7,117,295.78	3.88	176,453,140.67	482,345,931.60	99.67	14,630,977.47	3.03	467,714,954.13
其中：										
能源业务：										
信用风险组合	3,667,116.68	1.51	2,644,789.07	72.12	1,022,327.61	6,472,875.01	1.34	4,723,877.50	72.98	1,748,997.51
关联方组合	1,915,462.75	0.79			1,915,462.75	15,720,727.57	3.25			15,720,727.57
低风险组合	93,819,912.10	38.62			93,819,912.10	222,826,484.94	46.04			222,826,484.94
金融业务：										
代垫款	8,735,570.46	3.60	907,874.15	10.39	7,827,696.31	12,582,998.07	2.60	4,779,064.66	37.98	7,803,933.41
保证金	8,922,861.54	3.67	499,109.02	5.59	8,423,752.52	44,834.60	0.01	19,256.00	42.95	25,578.60
往来款	5,678,206.40	2.34	2,747,668.75	48.39	2,930,537.65	173,988,190.04	35.95	4,445,678.02	2.56	169,542,512.02
房租押金	1,001,187.77	0.41	220,204.33	21.99	780,983.44	1,073,527.12	0.22	137,527.20	12.81	935,999.92
其他	59,830,118.75	24.63	97,650.46	0.16	59,732,468.29	49,636,294.25	10.26	525,574.09	1.06	49,110,720.16
合计	242,912,692.98	100.00	35,809,777.13		207,102,915.85	483,966,741.82	100.00	16,251,787.69		467,714,954.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兴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3,298,753.17	9,989,625.95	30.00	逾期
赣南苏区振兴发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486,639.95	3,145,991.99	30.00	逾期
恒益 453 号	8,010,900.00	8,010,900.00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恒益 459 号	6,855,900.00	6,855,900.00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建华职工宿舍	325,331.27	325,331.27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石家庄德宏煤炭有限公司	189,552.67	189,552.67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十二化建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十二化建职工宿舍	55,720.62	55,720.62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工商银行建华南支行	19,248.60	19,248.60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其他	210.25	210.25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59,342,256.53	28,692,481.3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9,930,314.75	4,497,662.72	1,823,810.22	16,251,787.69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97,050.00		97,05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33,179.57	13,135,617.94	13,956,800.00	25,959,238.37
本期转回		-4,441,157.67		-4,441,157.6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95,186.81			-495,186.81
其他变动	-1,464,904.45			-1,464,904.45
期末余额	6,739,993.92	13,192,122.99	15,877,660.22	35,809,777.13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72,355,053.33	9,447,365.84	2,164,322.65	483,966,741.82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97,050.00		97,05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3,785,393.12	13,956,800.00	57,742,193.12
本期直接减记	-268,085,341.56	-8,882,315.34		-276,911,151.85
本期终止确认	-20,363,680.61			-20,363,680.61
其他变动	-1,464,904.45			-1,464,904.45
期末余额	182,344,076.71	44,350,443.62	16,218,172.65	242,408,992.98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其他应收款	16,251,787.69	25,959,238.37	4,441,157.67	495,186.81	1,464,904.45	35,809,777.13
合计	16,251,787.69	25,959,238.37	4,441,157.67	495,186.81	1,464,904.45	35,809,777.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转回或收回原因	收回方式
富诚 168 号	4,441,157.67	前期债务人违约	通过诉讼收回	现金回款
合计	4,441,157.6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495,186.8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池还乡	其他	310,000.00	对方已失联	经党委会批准	否
沈阳飞鸿达节能设备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	112,800.00	对方已注销	经开热电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否
四厂宿舍水表出户改造	其他	64,440.00	无法收回	经党委会批准	否
山西省煤炭运销总公司阳泉分公司孟县公司	其他	4,996.81	对方已注销	经开热电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否
其他单位	其他	2,950.00	对方已注销	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否
合计		495,186.81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94,995,569.54	214,307,350.84
往来款	53,267,335.29	201,265,181.68
代垫款项	24,266,905.19	13,847,752.55
备用金	73,789.98	397,922.85
其他	70,309,092.98	54,148,533.90
合计	242,912,692.98	483,966,741.82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太平石化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52,262,989.12	1 至 2 年	21.52	
投资预付款	投资借款	55,400,000.00	0-6 个月	22.81	
郑州兴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债权收益	33,298,753.17	1 年以内	13.71	9,989,625.95
国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1 年以内	12.35	
吉林省吉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963,194.11	0-6 个月	6.57	
合计		186,924,936.40		76.96	9,989,625.95

(八)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按标的物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35,953,071.30	
合计	35,953,071.30	

2、按业务类别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质押式回购	35,953,071.30	
合计	35,953,071.30	

3、按交易对手

对 手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非银行金融机构	35,953,071.30	
合计	35,953,071.30	

4、按融出资金剩余期限

期 限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个月以内	35,953,071.30	
合计	35,953,071.30	

(九)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2,117,748.17		112,117,748.17
燃料	35,309,839.43		35,309,839.43
合同履约成本	34,163,578.18		34,163,578.18
原材料	17,272,740.25		17,272,740.25
低值易耗品	17,158.70		17,158.70
合计	198,881,064.73		198,881,064.73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98,619,855.35		398,619,855.35
燃料	42,112,933.94		42,112,933.94
原材料	37,157,954.24		37,157,954.24
合同履约成本	28,761,365.11		28,761,365.11
低值易耗品	286,322.03		286,322.03
合计	506,938,430.67		506,938,430.67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98,619,855.35		398,619,855.35
燃料	42,112,933.94		42,112,933.94
原材料	37,157,954.24		37,157,954.24
低值易耗品	286,322.03		286,322.03
合计	478,177,065.56		478,177,065.56

(十)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满足结算条件的工程施工	5,498,348.32		5,498,348.32
合计	5,498,348.32		5,498,348.3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满足结算条件的工程施工	7,079,003.28		7,079,003.28
合计	7,079,003.28		7,079,003.2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本期合同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2,264,443,026.23	18,475,421,761.5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924,803,208.56	1,547,527,704.05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11,605,000.00
合计	23,189,246,234.79	20,034,554,465.58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百瑞恒益 94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0,000,000.00	6.00%	6.00%	2021-3-30				
19 中国银行小微债	200,000,000.00	3.25%	3.25%	2021-12-4				
百瑞富诚 47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0.00	9.00%	9.00%	2021-5-11				
百瑞恒益 72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0	8.80%	8.80%	2021-12-29				
百瑞宝盈 75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35,000,000.00	8.70%	8.70%	2020-12-20
百瑞宝盈 655 号集合信托计划					500,000,000.00	8.70%	8.70%	2020-12-20
百瑞宝盈 590 号集合信托计划					400,000,000.00	8.70%	8.70%	2020-12-20
百瑞富诚 41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0,000,000.00	9.20%	9.20%	2020-8-20
百瑞恒益 72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000,000.00	8.90%	8.90%	2020-11-7
百瑞富诚 47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000,000.00	8.90%	8.90%	2020-11-8
合计	830,000,000.00				1,505,000,000.00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货币保证金	1,033,426,180.98	703,740,133.14
待抵扣进项税额	878,015,019.62	593,855,882.60
其他短期投资	362,550,569.70	
应收贷款利息	49,191,633.11	47,035,810.14
质押仓单		35,575,220.48
存出保证金	25,162,210.18	18,517,290.32
应收质押保证金	11,686,000.00	14,940,368.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802,045.93	12,757,992.42
应收结算担保金	11,664,922.27	10,000,000.00
预缴其他税费	14,142,235.44	11,484,155.81
应收央行和存放同业利息	5,206,185.06	4,448,379.51
其他	3,832,840.26	2,147,225.99
合计	2,408,679,842.55	1,454,502,458.41

(1) 应收货币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329,214,146.10	103,641,156.31
1. 结算准备金	50,782,417.94	64,788,081.11
2. 交易保证金	278,431,728.16	38,853,075.20
二、上海期货交易所	234,024,649.29	216,503,508.27
1. 结算准备金	53,418,349.64	46,286,917.52
2. 交易保证金	180,606,299.65	170,216,590.75
三、大连商品交易所	217,729,191.22	159,949,716.74
1. 结算准备金	98,979,161.17	80,919,795.99
2. 交易保证金	118,750,030.05	79,029,920.75
四、郑州商品交易所	178,960,440.93	186,245,087.32
1. 结算准备金	62,785,269.68	120,557,089.92
2. 交易保证金	116,175,171.25	65,687,997.40
五、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73,497,753.44	37,400,664.50
1. 结算准备金	69,453,249.44	36,157,898.00
2. 交易保证金	4,044,504.00	1,242,766.50
合计	1,033,426,180.98	703,740,133.14

(2) 应收质押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上海期货交易所	11,686,000.00	10,257,168.00
标准仓单	11,686,000.00	10,257,168.00
二、郑州商品交易所		4,683,200.00
标准仓单		4,683,200.00
合计	11,686,000.00	14,940,368.00

(十三)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贷款和垫款总额	37,636,401,272.79	35,385,069,149.84
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	55,903,192.57	47,035,810.14
小计	37,692,304,465.36	35,432,104,959.98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097,833,118.67	899,466,979.31
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损失准备	168,067.15	
小计	1,098,001,185.82	899,466,979.31
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净额	36,594,303,279.54	34,532,637,980.67
减：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2,264,443,026.23	18,475,421,761.53
其他流动资产-应收利息	55,735,125.42	47,035,810.1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274,125,127.89	16,010,180,409.00

2、 按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贷款和垫款	37,636,401,272.79	35,385,069,149.84
贷款	36,381,639,271.05	35,191,106,817.01
贴现	1,254,762,001.74	193,962,332.83
贷款和垫款总额	37,636,401,272.79	35,385,069,149.84
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	55,903,192.57	47,035,810.14
减：损失准备	1,098,001,185.82	899,466,979.31
其中：阶段一（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1,098,001,185.82	899,466,979.31
阶段二（整个存续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整个存续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净额	36,594,303,279.54	34,532,637,980.67

3、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597,091,645.73	14.87	3,444,500,000.00	9.7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7,287,593,950.89	72.50	27,337,569,149.84	77.2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52,860,074.23	2.80	1,045,000,000.00	2.95
房地产业	1,195,200,000.00	3.18	700,000,000.00	1.98
制造业	320,000,000.00	0.85	609,000,000.00	1.72
采矿业	1,173,068,521.17	3.12	400,000,000.00	1.1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86,276,679.77	1.29	700,000,000.00	1.9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3,800,000.00	0.41	531,000,000.00	1.50
纺织业	250,000,000.00	0.66	318,000,000.00	0.90
食品业			300,000,000.00	0.85
其他行业	120,510,401.00	0.32		
贷款和垫款总额	37,636,401,272.79	100.00	35,385,069,149.84	100.00

4、按地区分布情况

行业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面值	比例 (%)	面值	比例 (%)
西北地区	4,211,510,401.00	11.19	2,627,000,000.00	7.42
华北地区	10,993,062,608.40	29.21	13,814,319,699.79	39.04
华东地区	5,049,205,756.24	13.42	5,059,839,080.00	14.30
西南地区	6,635,732,035.52	17.63	5,809,963,672.27	16.42
华南地区	100,000,000.00	0.27	150,000,000.00	0.42
东北地区	6,261,170,197.78	16.64	3,525,127,697.78	9.96
华中地区	4,385,720,273.85	11.65	4,398,819,000.00	12.44
贷款和垫款总额	37,636,401,272.79	100.00	35,385,069,149.84	100.00

5、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32,389,636,399.52	29,392,240,597.57
保证贷款	880,000,000.00	1,100,000,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4,366,764,873.27	4,892,828,552.27
其中：抵押贷款	3,042,510,401.00	2,857,5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贷款	1,324,254,472.27	2,035,328,552.27
贷款和垫款总额	37,636,401,272.79	35,385,069,149.84

6、 贷款减值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899,466,979.31			899,466,979.31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1,366,139.36			191,366,139.3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7,000,000.00			7,000,000.00
期末余额	1,097,833,118.67			1,097,833,118.67

(十四)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企业债券	1,831,211,090.86	10,005.83	1,831,201,085.03	405,565,753.43		405,565,753.43
信托计划	1,938,058,746.49	194,899,470.46	1,743,159,276.03	2,276,156,506.86	110,756,048.51	2,165,400,458.35
优先股	10,122,500.00	10,015.17	10,112,484.83	10,115,500.00	101,155.00	10,014,345.00
小计	3,779,392,337.35	194,919,491.46	3,584,472,845.89	2,691,837,760.29	110,857,203.51	2,580,980,556.78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925,528,255.16	725,046.60	924,803,208.56	1,549,076,780.83	1,549,076.78	1,547,527,704.05
合计	2,853,864,082.19	194,194,444.86	2,659,669,637.33	1,142,760,979.46	109,308,126.73	1,033,452,852.73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债券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宝盈 777 号信托计划	300,000,000.00	9.00%	9.00%	2029-6-14				
宝盈 701 号信托计划	328,200,000.00	9.00%	9.00%	2028-4-23				
宝盈 655 号信托计划	365,000,000.00	8.80%	8.80%	2022-1-19				
20 上润金泰公司债	500,000,000.00	4.20%	4.20%	2023-10-26				
20-中国银行公司债	400,000,000.00	3.15%	3.15%	2023-8-5				
20-交通银行公司债	500,000,000.00	3.18%	3.18%	2023-8-7				
远达环保 ABS03	134,000,000.00	3.30%	3.30%	2023-3-26				
远达环保 ABS04	71,000,000.00	3.50%	3.50%	2024-3-26				
宝盈 674 号信托计划					300,000,000.00	9.00%	9.00%	2025-6-3
中电物流港公司债					200,000,000.00	6.40%	6.40%	2023-8-9
19 中国银行小微债 01					200,000,000.00	3.25%	3.25%	2021-12-4
合计	2,598,200,000.00				700,000,000.00			

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317,103.51		108,540,100.00	110,857,203.5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3,463.96		83,656,636.99	83,840,100.95
本期转回	-737,713.00			-737,713.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959,900.00	959,900.00
期末余额	1,762,854.47		193,156,636.99	194,919,491.46

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583,297,660.29		108,540,100.00	2,691,837,760.29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542,074,653.62		83,656,636.99	3,625,731,290.61
本期直接减记				
本期终止确认	-2,539,136,613.55			-2,539,136,613.55
其他变动			959,900.00	959,900.00
期末余额	3,586,235,700.36		193,156,636.99	3,779,392,337.35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											
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	260,000,000.00			14,947,506.85			14,947,506.85			260,000,000.00	
国家电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8,982,621.57			7,248,893.48			3,602,670.00			72,628,845.05	
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5,627,860.91			-2,673,667.13	35,290,637.49					98,244,831.27	
河南省鸿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2,159,692.15			-118,092.71						42,041,599.44	
北京东城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291,282.65		24,291,282.65								
中原航空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7,157.33			-710,412.23			3,878,000.00			15,498,745.10	
赣南苏区振兴发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888,556.61		8,888,556.61								
郑州百瑞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36,358.23			460,746.30						4,197,104.53	
小计	493,773,529.45		33,179,839.26	19,154,974.56	35,290,637.49		22,428,176.85			492,611,125.39	
合计	493,773,529.45		33,179,839.26	19,154,974.56	35,290,637.49		22,428,176.85			492,611,125.39	

(十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202,016,120.62	788,891,582.42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267,210,296.72	72,816,768.46
永续债	627,430,200.00	630,988,200.00
合计	2,096,656,617.34	1,492,696,550.88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百瑞信托参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定向增发股票的认购，系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增加的主要原因。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974,726.00			见注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69,714.90	215,174,945.97			见注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04,312.38			见注	
河南汴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227,055.36		见注	
兰州新区锦绣丝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99,568.30		见注	
常州上赢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00		见注	
上海诚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965.00			见注	
建设银行	1,964,640.00		11,336,794.54		见注	
长江电力	1,258,204.00	5,448,867.48			见注	
上海电力	470,028.00		4,278,350.37		见注	
中信证券	264,800.00			1,348,281.24		出售
中行永续债	27,000,000.00	27,430,200.00			见注	

注：由于上述股权投资项目是本集团拟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7,170,379.36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6,700,000.00
信托计划		170,470,379.3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197,170,379.36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上年年末余额	291,908,396.22	291,908,396.22
2. 本期变动	33,327,503.78	33,327,503.78
加：固定资产转入	59,398,703.78	59,398,703.78
减：处置		
公允价值变动	-26,071,200.00	-26,071,200.00
3. 期末余额	325,235,900.00	325,235,900.00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0,456,082,022.34	9,362,330,078.70
固定资产清理	78,481.14	78,481.14
合计	10,456,160,503.48	9,362,408,559.84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106,381,363.61	9,480,953,288.08	86,738,568.80	43,984,423.90	11,718,057,644.39
（2）本期增加金额	117,121,558.34	1,610,678,018.23	4,417,596.68	13,666,025.46	1,745,883,198.71
—购置	34,893,931.33	6,513,640.00	2,467,460.75	13,666,025.46	57,541,057.54
—在建工程转入	82,227,627.01	1,604,164,378.23	1,950,135.93		1,688,342,141.17
（3）本期减少金额	57,310,269.29	9,978,076.27	2,619,623.97	1,184,894.34	71,092,863.87
—处置或报废		555,103.17	2,619,623.97	1,184,894.34	4,359,621.48
—其他	57,310,269.29	9,422,973.10			66,733,242.39
（4）期末余额	2,166,192,652.66	11,081,653,230.04	88,536,541.51	56,465,555.02	13,392,847,979.23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554,432,158.75	1,674,196,046.42	61,125,808.51	31,640,129.26	2,321,394,142.94
（2）本期增加金额	88,518,611.55	493,465,536.19	3,311,019.23	12,525,928.93	597,821,095.90
—计提	88,518,611.55	493,465,536.19	3,311,019.23	12,525,928.93	597,821,095.90
（3）本期减少金额	13,088,110.60	250,130.88	2,309,419.38	1,135,043.84	16,782,704.70
—处置或报废		250,130.88	2,309,419.38	1,135,043.84	3,694,594.10
—其他	13,088,110.60				13,088,110.60
（4）期末余额	629,862,659.70	2,167,411,451.73	62,127,408.36	43,031,014.35	2,902,432,534.14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10,765,787.32	23,567,635.43			34,333,422.7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10,765,787.32	23,567,635.43			34,333,422.75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5,564,205.64	8,890,674,142.88	26,409,133.15	13,434,540.67	10,456,082,022.34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541,183,417.54	7,783,189,606.23	25,612,760.29	12,344,294.64	9,362,330,078.7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2,449,031.38	93,056,323.97		149,392,707.41
通用设备	296,882,770.75	17,099,277.73		279,783,493.02
合计	539,331,802.13	110,155,601.70		429,176,200.4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太原市高新区龙兴街 190 号时代自由广场写字楼 20 层 2001-2014 号	24,158,195.78	正在办理中
长垣-龙子湖办公室	22,955,999.85	正在办理中
山阴公司综合楼	12,959,481.06	正在办理中
枣强综合生产楼	8,781,740.62	正在办理中
和顺综合生产办公楼	8,499,620.14	正在办理中
阜城综合生产楼	8,068,887.54	正在办理中
平定公司玉皇顶电站综合楼	2,424,675.70	正在办理中
孟县综合办公楼	2,221,104.52	正在办理中
涑源-综合楼	1,328,325.23	正在办理中
涑源-主控楼（11 兆瓦）	1,262,291.05	正在办理中
涑源-供水泵房（11 兆瓦）	528,853.25	正在办理中
涑源-35KV 配电装置预制舱	427,048.75	正在办理中
涑源-二次设备预制舱	402,099.3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94,018,322.80	

5、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通用设备	72,235.38	72,235.38
运输设备	6,245.76	6,245.76
合计	78,481.14	78,481.14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2,274,005,542.56	2,214,151,719.90
工程物资	605,597,512.85	9,292,806.87
合计	2,879,603,055.41	2,223,444,526.77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灵丘县 400 兆瓦风电供暖项目	1,305,468,804.63		1,305,468,804.63	590,762,187.36		590,762,187.36
武川县 50 兆瓦风电清洁能源供暖项目	304,441,910.71		304,441,910.71	117,910,551.03		117,910,551.03
新蔡 50MW 风电项目	152,345,115.19		152,345,115.19	56,435,005.57		56,435,005.57
国家电投大连市花园口（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59,802,041.64		59,802,041.64	34,836,499.54		34,836,499.54
全球司库（境内）一期建设项目	54,634,636.32		54,634,636.32	20,614,342.71		20,614,342.71
阜城 100MW 风电项目	52,296,728.65		52,296,728.65	16,214,099.64		16,214,099.64
天津市宁河区岳龙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31,256,674.83		31,256,674.83	52,704,702.36		52,704,702.36
河南项目部	30,095,562.46		30,095,562.46	16,533,662.68		16,533,662.68
石家庄良村热电科技与信息工程	27,947,736.63		27,947,736.63	18,838,923.81		18,838,923.81
秦皇岛项目部	21,820,544.15		21,820,544.15	15,148,732.13		15,148,732.13
一管到户	19,171,591.27		19,171,591.27	11,029,613.42		11,029,613.42
天津市宁河区古镇 12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8,734,637.29		18,734,637.29	30,693,760.01		30,693,760.01
新华热电清洁能源供暖替代工程	13,680,072.53		13,680,072.53	15,289,496.36		15,289,496.36
邯郸项目部	13,256,128.52		13,256,128.52	7,605,234.00		7,605,234.00
山西能源技术改造项目	13,223,357.68		13,223,357.68	10,730,578.80		10,730,578.80
其他项目合计	188,534,589.25	32,704,589.19	155,830,000.06	1,227,112,810.78	28,308,480.30	1,198,804,330.48
合计	2,306,710,131.75	32,704,589.19	2,274,005,542.56	2,242,460,200.20	28,308,480.30	2,214,151,719.90

3、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灵丘县 400 兆瓦风电供暖项目	2,779,287,700.00	590,762,187.36	714,706,617.27			1,305,468,804.63	49.21	0.49	57,808,630.75	48,549,611.89	4.41	贷款、自有资金
武川县 50 兆瓦风电清洁能源供暖项目	397,948,400.00	117,910,551.03	186,531,359.68			304,441,910.71	77.34	0.77	8,257,916.21	7,534,036.02	4.55	贷款、自有资金
新蔡 50MW 风电项目	430,000,000.00	56,435,005.57	95,910,109.62			152,345,115.19	37.90	0.38	13,640,520.81	11,463,812.50	4.50	贷款、自有资金
国家电投大连市花园口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3,279,205,900.00	34,836,499.54	24,965,542.10			59,802,041.64	1.82	0.02				自有资金
全球司库 (境内) 一期建设项目	72,812,100.00	20,614,342.71	34,020,293.61			54,634,636.32						自有资金
阜城 100MW 风电项目	875,961,200.00	16,214,099.64	36,082,629.01			52,296,728.65		1.00	10,454,681.26			贷款、自有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天津市宁河区岳龙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79,731,000.00	52,704,702.36	28,951,972.47		50,400,000.00	31,256,674.83	17.39	0.17	605,711.58	605,711.58	4.17	贷款、自有资金
河南项目部		16,533,662.68	13,606,874.46		44,974.68	30,095,562.46						自有资金
石家庄良村热电科技与信息工程	50,998,440.79	18,838,923.81	20,330,536.69	11,221,723.87		27,947,736.63	76.81	0.77				自有资金
秦皇岛项目部		15,148,732.13	6,671,812.02			21,820,544.15						自有资金
一管到户	143,640,000.00	11,029,613.42	8,141,977.85			19,171,591.27	92.00	0.92				自有资金
天津市宁河区古镇 12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06,853,100.00	30,693,760.01	18,280,877.28		30,240,000.00	18,734,637.29	17.53	0.18	356,286.31	356,286.31	4.17	贷款、自有资金
新华热电清洁能源供暖替代工程	286,257,800.00	15,289,496.36	-1,609,423.83			13,680,072.53	59.00	0.59				自有资金
邯郸项目部		7,605,234.00	5,671,596.64		20,702.12	13,256,128.52						自有资金
山西能源技术改造项目	15,430,000.00	10,730,578.80	2,492,778.88			13,223,357.68	85.70	0.86				自有资金
合计		1,015,347,389.42	1,194,755,553.75	11,221,723.87	80,705,676.80	2,118,175,542.50			91,123,746.92	68,509,458.30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黄骅 28W mp 光伏发电项目	5,860,713.20	工程停滞
合计	5,860,713.20	

5、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3,119,114.30		3,119,114.30	3,327,375.46		3,327,375.46
专用设备	600,072,275.03		600,072,275.03	5,929,995.47		5,929,995.47
工具器具	2,406,123.52		2,406,123.52	35,435.94		35,435.94
合计	605,597,512.85		605,597,512.85	9,292,806.87		9,292,806.87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14,379,223.53	96,121,524.89	2,678,500.00	313,179,248.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0,212.64	11,615,873.90	406,108.55	13,622,195.09
—购置	1,600,212.64	11,615,873.90	406,108.55	13,622,195.09
(3) 本期减少金额		810,354.66		810,354.66
—处置		810,354.66		810,354.66
(4) 期末余额	215,979,436.17	106,927,044.13	3,084,608.55	325,991,088.85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52,152,709.64	65,454,641.50	1,278,500.00	118,885,851.14
(2) 本期增加金额	4,765,518.51	9,491,062.87	6,768.47	14,263,349.85
—计提	4,765,518.51	9,491,062.87	6,768.47	14,263,349.85
(3) 本期减少金额		810,354.66		810,354.66
—处置		810,354.66		810,354.66
(4) 期末余额	56,918,228.15	74,135,349.71	1,285,268.47	132,338,846.33
3. 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061,208.02	32,791,694.42	1,799,340.08	193,652,242.5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62,226,513.89	30,666,883.39	1,400,000.00	194,293,397.28

(二十二) 开发支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化开始 时点	资本化具体 依据	期末研 发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 产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固定 资产				
燃煤机组锅炉水冷壁检测智能 机器人研发		890,541.16		890,541.16					
ERP 项目 系统开发	910,981.13					910,981.13			
锅炉防爆防磨自动化测量系统 研发	532,075.58	45,161.04		577,236.62					
风机叶片无人机智能巡检诊断 系统	467,913.67	243,504.61	406,108.55		305,309.73				
水冷壁检测炉内平台搭设	5,827,044.05	604,620.47				6,431,664.52			
合计	7,738,014.43	1,783,827.28	406,108.55	1,467,777.78	305,309.73	7,342,645.65			

(二十三)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34,428,734.67			534,428,734.67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1,728,089.77			11,728,089.77
小计	546,156,824.44			546,156,824.44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546,156,824.44			546,156,824.44

注 1: 2011 年,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所属子公司国家电投财务公司分别通过受让和增资的方式持有百瑞信托 25.33%和 24.91%的股权, 将百瑞信托纳入合并范围, 合并成本与国家电投集团所占百瑞信托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34,428,734.67 元确认为商誉。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2016 年 8 月从国家电投集团、国家电投财务公司受让上述股权, 因此合并财务报表形成商誉 534,428,734.67 元。

注 2: 国家电投集团下属子公司 2009 年 11 月 24 日收购了先融期货 68.00%股权, 并于 2009 年 11 月 24 日将先融期货纳入合并范围, 合并成本与国家电投集团所占先融期货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0,987,108.01 元确认为商誉。国家电投资本控股从国家电投集团下属子公司受让其中 38.00%股权, 因此合并财务报表形成商誉 11,728,089.77 元。

资本控股公司采用市场法、交易案例比较法于期末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未发生减值。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改造	17,172,589.81	1,515,452.62	4,313,738.69		14,374,303.74
土地租赁费	57,286,470.36	1,384,832.50	3,135,736.60		55,535,566.26
屋顶租赁费	33,821,523.59	190,476.20	4,651,047.33		29,360,952.46
银团管理费	25,720,625.42		2,055,440.28		23,665,185.14
财务顾问费	863,138.54		359,844.00		503,294.54
其他	417,871.03		18,994.20		398,876.83
合计	135,282,218.75	3,090,761.32	14,534,801.10		123,838,178.97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0,216,232.68	255,029,494.18	744,675,700.76	186,168,925.19
递延收益	288,140,213.20	72,035,053.30	304,326,201.96	76,081,550.49
固定资产折旧			746,750.56	186,687.64
摊销年限小于税法规定的资产	940,117.00	235,029.24	1,053,160.24	263,290.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66,107,746.48	191,526,936.61	658,433,095.49	164,608,273.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926,623.66	6,481,655.92	22,491,211.52	5,622,802.88
其他			200,000.00	50,000.00
合计	2,101,330,933.02	525,308,169.25	1,731,926,120.53	432,981,530.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424,095.53	14,606,023.88	301,335,382.00	75,333,845.5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25,878,015.46	231,075,862.00	280,743,167.09	70,185,791.76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量	51,732,940.16	12,933,235.04	63,671,969.40	15,917,992.3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047,806.58	2,511,951.65	9,795,875.79	2,448,968.95
资管产品利息调整			4,145,113.12	1,036,278.28
基建期间调试收入及其对应的固定资产折旧调整	11,933,678.08	2,983,419.52	13,477,969.12	3,369,492.28
合计	1,058,016,535.81	264,110,492.09	673,169,476.52	168,292,369.1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819,525.49	342,488,643.76	-156,960,626.97	276,020,903.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819,525.49	81,290,966.60	-156,960,626.97	11,331,742.1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3,962,146.53	48,262,212.09
可抵扣亏损	616,864,099.07	587,954,615.92
合计	690,826,245.60	636,216,828.0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1	338,500,986.52	338,500,986.52	
2022	165,688,399.97	165,688,399.97	
2023	83,765,229.43	83,765,229.43	
2024			
2025	28,909,483.15		
合计	616,864,099.07	587,954,615.92	

(二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物业运营收益权	554,600,000.00		554,600,000.00			
预付工程款	297,490,801.95		297,490,801.95			
银行托管资金	103,354,277.38		103,354,277.38			
托管资金利息	197,334.24		197,334.24			
合计	955,642,413.57		955,642,413.57			

(二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840,000,000.00	1,075,000,000.00
应付利息	1,737,912.82	3,948,372.18
合计	841,737,912.82	1,078,948,372.1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本期末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39,237.77		10,039,237.77
其中：融券		10,039,237.77		10,039,237.77
合计		10,039,237.77		10,039,237.77

(二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9,928,278.80	173,236,810.50
商业承兑汇票	111,771,495.00	
合计	261,699,773.80	173,236,810.50

(三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设备采购款	846,432,780.24	694,692,885.91	694,692,885.91
工程款	595,431,158.83	537,395,597.52	487,700,239.12
材料采购款	127,346,194.11	104,779,501.69	104,779,501.69
商品采购款	87,638,220.81	89,359,842.09	89,359,842.09
修理费	21,970,370.57	18,804,409.40	18,804,409.40
服务费	16,119,613.65	14,238,195.24	14,238,195.24
燃料款	7,957,420.56	3,616,860.54	3,616,860.54
咨询费	195,000.00	47,000.00	47,000.00
其他	56,563,529.56	77,745,268.98	77,745,268.98
合计	1,759,654,288.33	1,540,679,561.37	1,490,984,202.9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6,890,393.53	尚未结算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22,380,537.49	尚未结算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建筑段	19,437,000.00	尚未结算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00,000.00	尚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369,796.07	尚未结算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2,001,852.79	尚未结算
合计	243,779,579.88	

(三十一)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热费			316,191,537.99
管网费	39,061,965.27	57,963,288.65	66,785,528.98
货款			57,323,049.06
信托项目款			23,423,798.41
ABS 循环款	16,382,765.44	16,488,227.73	16,488,227.73
工程款			13,909,650.31
合计	55,444,730.71	74,451,516.38	494,121,792.48

(三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金额
尚未提供服务的预收热费、服务费	348,912,323.33	320,656,306.63
已收款未结算的工程款	9,689,652.54	6,697,850.55
预收商品转让款	67,409,247.48	48,488,016.29
预收信托报酬	23,291,480.02	23,423,798.41
合计	449,302,703.37	399,265,971.88

(三十三)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国债逆回购	18,773,914.16	
合计	18,773,914.16	

(三十四)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30,759,705,546.33	31,950,507,238.41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9,081,060,499.60	2,505,406,936.39
加：应付利息	30,099,703.63	20,301,095.28
合计	39,870,865,749.56	34,476,215,270.08

注：依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利息支出。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吸收存款”等项目中而不应单独列示“应付利息”项目。“应付利息”科目应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三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8,760,653.39	836,887,916.38	838,512,980.60	37,135,589.1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82,702.81	51,017,417.60	50,244,143.48	6,355,976.93
辞退福利		253,014.13	253,014.13	
合计	44,343,356.20	888,158,348.11	889,010,138.21	43,491,566.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00,400.00	659,470,007.69	666,670,407.69	10,000,000.00
（2）职工福利费		40,623,755.61	40,623,755.61	
（3）社会保险费	1,909,740.78	56,573,135.24	57,035,479.88	1,447,396.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70,990.05	54,181,581.00	54,636,308.15	1,416,262.90
工伤保险费	9,368.69	635,901.17	637,704.40	7,565.46
生育保险费	29,382.04	1,749,718.16	1,755,532.42	23,567.78
其他		5,934.91	5,934.91	
（4）住房公积金	5,682.00	45,035,922.66	45,035,922.66	5,68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644,830.61	24,044,707.98	18,007,027.56	25,682,511.0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劳务派遣费		10,599,945.32	10,599,945.32	
(9) 其他		540,441.88	540,441.88	
合计	38,760,653.39	836,887,916.38	838,512,980.60	37,135,589.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23,881.53	16,099,315.82	16,369,969.10	253,228.25
失业保险费	27,445.81	861,987.55	866,017.57	23,415.79
企业年金缴费	5,031,375.47	34,056,114.23	33,008,156.81	6,079,332.89
合计	5,582,702.81	51,017,417.60	50,244,143.48	6,355,976.93

(三十六)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13,857,361.43	77,921,089.65
企业所得税	149,329,490.99	160,281,550.11
个人所得税	37,911,023.64	28,021,753.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62,522.46	4,086,930.14
房产税	121,080.74	1,001,522.79
教育费附加	4,532,083.55	2,917,608.45
土地使用税	2,695.19	2,695.17
环境保护税	566,275.45	654,288.43
印花税	3,195,007.56	10,410,966.66
其他		131,880.70
合计	315,877,541.01	285,430,285.87

(三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1,714,012.19	1,170,423,067.29
其他应付款项	200,504,241.42	415,506,781.78
合计	332,218,253.61	1,585,929,849.07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1,714,012.19	1,170,423,067.29
其中：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1,714,012.19	801,265,869.11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55,806,358.27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55,806,358.27
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992,238.90
河南中豪置业有限公司		25,552,242.74
合计	131,714,012.19	1,170,423,067.29

2、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91,159,344.74	110,026,526.60
押金、保证金	77,345,754.23	269,959,469.90
代扣社保费、公积金、个税	3,912,530.69	8,897,171.44
代垫款项	814,019.02	2,886,217.04
融资顾问费		12,500,000.00
其他	27,272,592.74	11,237,396.80
合计	200,504,241.42	415,506,781.78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三江保险筹备费	10,126,937.57	筹建工作还未完成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质保期未到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	2,715,629.22	房租押金
北京首华信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22,919.96	尚未结算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投资有限公司	2,043,853.98	房租押金

(三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1,712,820.79	248,044,4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2,539,399.79	249,605,979.02
合计	764,252,220.58	497,650,379.02

(三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货币保证金	1,882,398,880.63	1,351,348,483.91	1,351,348,483.91
信托业保障基金流动性支持款项	1,010,000,000.00		
企业借款	600,428,407.48	611,511,944.45	611,511,944.45
应付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其他投资人款项	341,181,961.47	104,568,046.88	104,568,046.88
期货风险准备金	21,447,017.75	19,061,149.40	19,061,149.40
应付质押保证金	11,686,000.00	14,940,368.00	14,940,368.00
待转销项税额	21,134,448.71	15,456,113.33	480,927.83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117,803.91	104,690.71	104,690.71
合计	3,888,394,519.95	2,116,990,796.68	2,102,015,611.18

注：信托业保障基金流动性支持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百瑞信托为化解信托项目流动性风险向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资金支持。

(四十)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3,486,336,260.95	2,193,448,861.95
保证借款	375,400,000.00	325,500,000.00
信用借款	4,743,430,364.13	1,691,125,782.00
应付利息	46,671,408.87	7,639,705.32
小计	8,651,838,033.95	4,217,714,349.2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1,712,820.79	248,044,400.00
合计	8,050,125,213.16	3,969,669,949.27

1、质押借款的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阴中电生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太原南城支行签订 378,000,000.00 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SYXNY-SY I -JK-2015001），借款期限：2015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0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力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SYXNY-SY I -ZY-2017001）。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199,766,262.00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29,502,600.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284,139.79 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沧州新能源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总额度 3.88 亿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GSYWJYYZX-2013-GD-004 号），借款期限：2013 年 12 月 5 日至 2026 年 7 月 4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力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GSYWJYYZX-2013-SFQZY-004）。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135,520,000.00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金 20,931,291.94 元，年末计提利息 206,627.58 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孟县新能源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阳泉德胜街支行签订 665,580,000.00 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0050300011-2017 年（城建）字 00029），借款期限：2017 年 10 月 20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0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力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0050300011-2017 年城建（质）字 0003）。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292,499,999.95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24,360,000.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381,676.20 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孟县新能源于 2018 年 1 月 8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阳泉市孟县支行签订 200,000,000.00 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14010420180000006），借款期限：2018 年 1 月 8 日至 2031 年 1 月 8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力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1400320180000002）。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176,000,000.00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16,000,000.00 元。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孟县新能源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阳泉市孟县支行签订 130,000,000.00 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14010420180000007），借款期限：2018 年 1 月 8 日至 2031 年 1 月 15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力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1400320180000003）。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110,000,000.00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10,000,000.00 元。

(6)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定新能源于 2018 年 7 月 3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阳泉德胜街支行签订 126,000,000.00 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0050300011-2018 年（城建）字 00018），借款期限：2018 年 7 月 3 日至 2033 年 7 月 3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力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0050300011-2018 年城建（质）字 0001 号）。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105,000,000.00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8,400,000.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137,538.22 元。

(7)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定新能源于 2017 年 5 月 2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水上公园支行签订 100,000,000.00 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jtkhjyzz-2017-gd-002），借款期限：2017 年 5 月 2 日至 2029 年 12 月 1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力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jtkhjyzz-2017-sfqzy-008）。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59,000,000.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83,919.33 元。

(8)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定新能源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水上公园支行签订 260,000,000.00 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jtkhjyzz-2017-gd-011），借款期限：2017 年 5 月 12 日至 2029 年 12 月 1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力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jtkhjyzz-2017-sfqzy-010）。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89,300,000.00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8,300,000.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127,016.89 元。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和顺新能源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晋中市分行签订总额度 12.90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PSBC1407-YYT2020073001），用于山西和顺横岭 200MW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及置换他行及股东借款，借款期限：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35 年 7 月 29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力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PSBC1407-YYT2020073001-01）。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997,500,000.00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30,000,000.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1,282,003.49 元。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阜城新能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城支行签订 2 份长期借款合同，金额共计 125,000,000.00 元（合同编号分别为：HTZ130105781GDZC202000005、FCRZ20200327）借款期限分别为 2020 年 4 月 3 日至 2031 年 7 月 26 日，并签订《最高额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合同》，款项本期全部收到，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121,250,000.00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9,500,000.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156,795.12 元。

(11) 本公司之子公司枣强科技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分别签订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的 80MW 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 HTZ130717200GDZC201900001 号)和 1.7 亿元的 70MW 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 HTZ130717200GDZC201900002 号),借款期限: 2019 年 6 月 17 日至 2030 年 10 月 16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HTC130717200YSZK201900001 号、HTC130717200YSZK201900002 号);枣强科技于 2020 年 4 月 9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签订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元的 80MW 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 HTZ130717200GDZC202000002),借款期限: 2020 年 4 月 8 日至 2030 年 10 月 16 日;枣强科技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签订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的 80MW 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 HTZ130717200GDZC202000004),借款期限: 2020 年 10 月 16 日至 2030 年 10 月 16 日,同时以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做质押。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270,500,000.00 元,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22,285,917.85 元。年末计提利息 2,311,558.22 元。

(12) 本公司之子公司灵丘东方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学府街支行签订借款金额为 7 亿元的质押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建并南学府固贷字(2020)001 号)。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10 日至 2033 年 3 月 10 日,同时签订编号为建并南学府应收账款转让字(2020)001 号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质押物为电费收费权。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230,000,000.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309,925.00 元。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灵丘东方于 2020 年 4 月 2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大同市分行签订借款金额为 7 亿元的质押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PSBC1402-YYT2020040201)。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2 日至 2035 年 4 月 1 日,同时签订编号为 PSBC1402-YYT2020040201-01 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质押物为电费收费权。截至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699,999,999.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943,249.98 元。

2、保证借款的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枣强科技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和 2018 年 7 月 2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新华支行签订借款金额为 4 亿元和 4.5 亿元的保证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0040700019-2018 年(新华)字 0069 号、0040700019-2018 年(新华)字 00074 号)。借款期限分别为 2018 年 7 月 9 日至 2033 年 7 月 25 日, 2018 年 11 月 7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0 日, 同时与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合同编号: 0040700019-2018 年新华(保)字 0006 号、0040700019-2018 新华(保)字 0009 号), 截至本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375,400,000.00 元, 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13,100,000.00 元。年末计提利息 374,359.63 元。

(四十一)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65,378,759.78	583,427,556.43
专项应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70,378,759.78	588,427,556.43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16,186,598.48	819,155,542.36
其中: 未实现融资费用	10,148,468.65	36,168,665.66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162,539,399.79	249,605,979.02
小计	153,647,198.69	569,549,563.34
建投补贴款	8,935,822.59	7,490,404.50
环保局补贴款	2,795,738.50	2,095,738.50
基建工程款		2,146,432.00
其他		2,145,418.09
合计	165,378,759.78	583,427,556.43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需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70,257,872.44
1 至 2 年	99,408,364.83
2 至 3 年	49,168,829.86
3 年以上	7,500,000.00
合计	326,335,067.13

注：（1）2019年8月12日，本公司与国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国新租 2019043-1），合同金额为 50,000,000.00 元，合同约定：租赁物为管道地沟、隧道等资产；租赁期限为 60 个月；租赁利率采用浮动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 1-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36%确定，合同签订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 1-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4.75%，合同约定的租赁利率为 3.04%。2019年8月12日，本公司与国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国新租 2019043-2），合同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合同约定：租赁物为管道地沟、隧道、蒸汽管道等资产；租赁期限为 60 个月；租赁利率采用浮动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 1-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36%确定，合同签订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 1-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4.75%，合同约定的租赁利率为 3.04%。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归还本金 127,500,000.00 元，尚未支付利息 3,680,299.99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2,617,699.99 元。

（2）本公司之子公司涞源新能源于 2019 年 5 月 5 日与太平石化租赁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TPSH(2019)ZL017），租赁本金为 2,208.12 万元，租赁期限为 3 年，租赁年利率为 4.274525%；涞源新能源与太平石化租赁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起租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14 日，租赁利率为 4.2745%。涞源新能源于 2019 年 5 月 5 日与太平石化租赁签订了编号为 TPSH(2019)ZL016 的《融资租赁合同（回租）》，租赁本金为 5,0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3 年，租赁年利率为 4.274525%；涞源新能源与太平石化租赁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起租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14 日，租赁本金为 2,208.12 万元，租赁利率为 4.2745%。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涞源新能源尚未归还本金 21,327,740.89 元，尚未支付利息 822,697.34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653,635.71 元。

（3）本公司之子公司枣强科技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TPSH(2019)ZL022 的《融资租赁合同（直接购买方式直租）》，租赁本金为 2 亿元，租赁期限为 3 年，租赁年利率为 3.8%；同时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TPSH(2019)ZL022-ZY01），合同规定以衡水枣强 70MW 和 80MW 风电场项目购售电合同以及相关协议下的全部应收账款（如有），以及对衡水枣强 70MW 和 80MW 风电场风力发电的收费权等权益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发放租赁本金为 143,000,000.00 元，尚未归还本金 94,877,009.90 元，尚未支付的利息 3,358,358.80 元，未确认融资

费用余额为 3,847,303.18 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长垣天华成于 2020 年 3 月 15 日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平石化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融资总额为 110,000,000.00 元，融资租赁设备为架空线路、变电站、开关站、塔筒等，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30 日至 2023 年 3 月 30 日，租赁利率 4.75%。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长垣天华成尚未归还本金 71,739,130.44 元，尚未支付利息 3,029,829.77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3,029,829.77 元。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委托开发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共同开发光伏电站空地一体智慧运维系统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四十二)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信托业务准备金	39,170,490.70	39,170,490.70	6,932,818.43		46,103,309.13	见注 1
其他	5,955,157.50	5,955,157.50	12,906,402.81		18,861,560.31	见注 2
合计	45,125,648.20	45,125,648.20	19,839,221.24		64,964,869.44	

注 1：信托业务准备金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百瑞信托为应对信托项目系统风险，根据风险资本总额计提的预计负债。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百瑞信托银行存款 18,861,560.31 元被公安机关冻结，账户内资金的归属情况仍待有关机关认定。由于资金冻结事项的不确定性，百瑞信托对被冻结资金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四十三)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1,164,371.54	6,020,000.00	9,757,120.93	167,427,250.61	
管网建设费	376,775,134.57	43,084,072.79	76,419,491.45	343,439,715.91	
合计	547,939,506.11	49,104,072.79	86,176,612.38	510,866,966.5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管到户财政拨款	81,028,687.72		4,437,251.76		76,591,435.96	与资产相关
清洁能源汽改水财政拨款	69,349,999.96		3,650,000.04		65,699,999.92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燃煤替代管网建设费	11,533,333.11		800,000.04		10,733,333.07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深度治理		6,020,000.00	212,522.24		5,807,477.7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超低排放补助	4,872,000.00		304,500.00		4,567,500.00	与资产相关
央企入冀补助资金	3,529,411.75		294,117.65		3,235,294.10	与资产相关
花样年华供热改造工程	430,939.00		28,729.20		402,209.80	与资产相关
二厂替代一厂	420,000.00		30,000.00		3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1,164,371.54	6,020,000.00	9,757,120.93		167,427,250.61	

(四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合并结构化主体其他权益持有者款项	551,491,972.23	211,770,580.12
国家电投集团借款		1,253,382,651.40
合计	551,491,972.23	1,465,153,231.52

(四十五)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383,418,520.00						5,383,418,520.00

(四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311,287,463.18	471,196.76		6,311,758,659.94
其他资本公积	1,881,855.22			1,881,855.22
合计	6,313,169,318.40	471,196.76		6,313,640,515.16

(四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658,260.13	-37,626,128.39		1,348,281.24	-9,406,532.11	-10,598,590.77	-18,969,286.75	91,059,669.36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658,260.13	-37,626,128.39		1,348,281.24	-9,406,532.11	-10,598,590.77	-18,969,286.75	91,059,669.36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74,121.39	-9,049,063.30			-11,961,450.36	61,243,967.32	-58,331,580.24	75,118,088.7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74,121.39	35,290,637.50				17,730,016.28	17,560,621.22	31,604,137.67
其他		-44,339,700.80			-11,961,450.36	43,513,951.04	-75,892,201.46	43,513,951.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5,532,381.52	-46,675,191.69		1,348,281.24	-21,367,982.49	50,645,376.55	-77,300,866.99	166,177,758.07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在公开市场受让金融机构不良债权后，通过行使质权取得该不良债权的质押资产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3.3%的股权，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本期增加其他综合收益 108,284,973.24 元。

2、本公司之子公司百瑞信托通过非公开定增认购方式取得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5,344,800 股股票，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本期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78,652,394.13 元。

(四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156,967.00	93,156,967.00	403,409.31		93,560,376.31
合计	93,156,967.00	93,156,967.00	403,409.31		93,560,376.31

(四十九)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金	185,107,466.85	24,975,482.66		210,082,949.51
信托赔偿准备金	243,703,764.04	28,207,521.85		271,911,285.89
合计	428,811,230.89	53,183,004.51		481,994,235.40

注 1：风险准备金系百瑞信托及国家电投财务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按照期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5%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金。

注 2：信托赔偿准备金系百瑞信托按照净利润的 5%计提的准备金，用于应对信托行业的系统风险。

(五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015,879,948.29	266,622,183.8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643,190.27	2,565,857,940.5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009,236,758.02	2,832,480,124.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0,877,595.66	1,333,750,925.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3,409.31	6,250,781.5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3,183,004.51	50,277,603.57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834,185.20	55,113,661.30
向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前原股东支付普通股股利		1,038,709,055.10
其他	-1,348,281.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74,042,035.90	3,015,879,948.29

注：其他-1,348,281.24 元系子公司国家电投财务公司出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所致。

(五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26,771,979.10	9,054,562,132.78	8,410,105,102.13	7,451,159,924.08
其他业务	73,348,563.15	9,627,886.13	82,571,301.06	39,915,476.28
合计	10,300,120,542.25	9,064,190,018.91	8,492,676,403.19	7,491,075,400.36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0,226,771,979.10	8,410,105,102.13
其中：电力、热力	3,053,744,808.93	2,974,033,583.04
商品销售	6,942,287,468.33	5,255,561,241.67
保险经纪	157,752,351.75	147,217,453.30
资产管理	16,510,437.68	19,093,025.57
风险管理	48,343,786.43	1,165,813.13
产权经纪	6,634,069.39	12,298,136.36
咨询服务	1,499,056.59	735,849.06
其他业务收入	73,348,563.15	82,571,301.06
其中：能源业务	46,777,398.30	56,312,218.60
金融业务	26,571,164.85	26,259,082.46
合计	10,300,120,542.25	8,492,676,403.19

本公司不存在前期已经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本期调整的收入。

(五十二) 利息收入与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938,803,306.43	1,809,837,291.28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1,798,477,750.88	1,675,723,248.91
存放同业	108,119,100.75	104,382,905.33
存放中央银行	28,590,938.27	26,314,242.08
拆出资金		58,333.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15,516.53	539,480.14
其他		2,819,081.4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349,017,520.97	323,973,551.75
其中：吸收存款	236,665,140.31	236,228,057.20
拆入资金	45,069,847.32	57,353,827.89
信托业保障基金借款	67,282,533.34	30,391,666.66
利息净收入	1,589,785,785.46	1,485,863,739.53

(五十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23,825,170.38	1,197,994,751.27
其中：信托业务受托人报酬	958,913,640.00	1,042,961,205.67
代理业务手续费	65,297,957.71	61,970,509.8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50,295,528.14	52,622,980.91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47,465,843.27	39,100,432.23
咨询业务收入	1,852,201.26	1,339,622.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497,162.96	7,761,921.62
其中：手续费支出	7,497,162.96	7,761,921.6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16,328,007.42	1,190,232,829.65

(五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25,335,934.25	20,083,272.10
印花税	14,778,999.15	20,285,119.97
教育费附加	18,163,959.30	13,421,029.40
土地使用税	6,892,264.93	11,219,313.29
房产税	11,825,830.64	9,680,492.04
土地增值税		4,478,618.25
环境保护税	3,290,986.77	3,388,056.11
车船使用税	59,728.14	47,940.69
其他	1,273,791.39	1,297,128.83
合计	81,621,494.57	83,900,970.68

(五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7,847,881.83	47,841,490.51
佣金	14,211,330.76	11,502,952.76
系统运维费	9,638,467.43	9,944,587.08
租赁费	6,188,433.39	6,601,843.73
差旅费	2,211,506.92	4,171,446.73
折旧费	2,652,439.14	2,874,673.37
提取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99,724.89	1,979,697.91
其他	7,722,506.21	9,947,429.96
合计	90,572,290.57	94,864,122.05

(五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66,668,168.20	301,163,282.84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511,258.40	45,734,536.77
折旧费	39,722,193.48	35,030,544.66
租赁费	103,715,054.39	28,595,135.96
物业管理费	28,488,471.15	18,422,915.17
信托业务准备金	19,839,221.24	15,694,559.74
差旅费	10,145,939.08	11,307,102.59
信息化运维费用	19,979,230.55	10,690,985.01
无形资产摊销	7,542,469.32	7,602,232.54
低值易耗品摊销	1,485,647.56	1,444,353.49
佣金	1,125,102.03	1,296,438.31
其他	58,570,584.90	30,788,205.90
政策研究中心支出	4,813,254.15	
合计	690,606,594.45	507,770,292.98

(五十七)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于人工智能音频识别技术的设备在线分析与智能预警系统研究开发	1,698,113.16	
新能源场站集电线路及光伏组件热斑检测与诊断技术研究与应用	890,541.16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锅炉防爆防磨自动化测量系统研发	577,236.62	
政策研究中心费用		4,450,332.56
合计	3,165,890.94	4,450,332.56

(五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354,986,252.24	293,861,051.69
减：利息收入	12,505,905.18	21,558,215.24
汇兑损益	-7,681.36	
手续费支出	12,904,448.40	8,954,564.24
其他	357,290.92	1,555,337.35
合计	355,734,405.02	282,812,738.04

(五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3,606,337.01	7,400,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65,658.63	38,364.8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122,702.39	69,876.48
其他	3,080.00	25,522.49
合计	14,797,778.03	7,533,763.77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西城区综合贡献一次性补助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017,829.01		与收益相关
西城区发改委奖励款	2,1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奖励款	1,656,867.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郑东新区开放创新产业发展突出贡献单位奖励	1,0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黄浦区财政补助	670,000.00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企奖补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社保 DSF 补贴	61,641.00		与收益相关
西城区 2017 年度重点企业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贡献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606,337.01	7,400,000.00	

(六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154,974.55	30,390,728.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98,083.34	398,71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3,991,878.76	504,888,558.8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9,530.17	65,784,826.25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38,857,562.47	244,797,089.52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46,475.37	-9,297,745.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2,427,386.90	22,815,177.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0,031,949.04
期货持有期间收益	-51,833,879.49	7,159,267.99
其他	-1,011,866.07	-18,445,941.79
合计	672,547,195.26	898,522,622.52

(六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9,717,061.94	-102,265,046.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02,620.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6,305.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6,071,200.00	-676,456.15
合计	433,645,861.94	-110,297,818.20

(六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27,297.87	17,106,570.5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518,080.70	5,205,389.6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83,102,387.95	-56,436,899.59
贷款损失准备	191,366,139.36	439,152,571.86
其他	60,751.24	349,997.97
合计	298,074,657.12	405,377,630.50

(六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860,713.20	1,494,294.31
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8,715,554.03	
合计	14,576,267.23	1,494,294.31

(六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8,115.84	33,124,322.01	-18,115.84
合计	-18,115.84	33,124,322.01	-18,115.84

(六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9,392,645.60	10,424,598.69	19,392,645.60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402,559.54	426,545.69	402,559.54
违约赔偿	36,863,642.39	15,192,839.56	36,863,642.39
其他	2,383,765.74	20,498,038.53	2,383,765.74
合计	59,042,613.27	46,542,022.47	59,042,613.27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投资发展补贴	9,520,524.67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管到户	4,437,251.76	4,437,251.76	与资产相关
清洁能源汽改水财政拨款	3,650,000.04	3,650,000.04	与资产相关
小锅炉拆改、花样年华	828,729.24	828,729.24	与资产相关
节能、环保补助收入	517,022.24		与资产相关
沧州东方新能源央企入冀补助资金	294,117.65	294,117.65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商务局防疫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厂替代一厂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信局技术资金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升规市级补助专项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孟县东方新能源入规工业企业奖励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平定东方新能源入规工业企业奖励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中央和省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补贴		304,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392,645.60	10,424,598.69	

(六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投资者赔付	12,406,780.32		12,406,780.32
对外捐赠	500,000.00	3,000,000.00	5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9,673.39	21,099,088.26	89,673.39
违约金支出	242,888.90	371,576.65	242,888.90
税收滞纳金	58,287.71		58,287.71
罚金支出		999,518.00	
其他	940,708.32	2,297,284.07	940,708.32
合计	14,238,338.64	27,767,466.98	14,238,338.64

(六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9,240,407.83	767,273,821.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22,460.80	-107,786,019.59
合计	841,362,868.63	659,487,801.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3,569,929,022.09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2,482,255.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480,113.8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888,590.3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431,518.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54,239.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95,372.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03,570.82

项目	本期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1,051,866.93
其他	-30,222,593.51
合计	841,362,868.63

(六十八)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270,877,595.66	1,333,750,925.4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383,418,520.00	5,383,418,520.00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25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24	0.25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六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期货交易货币保证金	8,895,685,663.18	5,346,166,779.42
代收代付款项	468,907,400.45	399,601,527.75
期权交易金	599,980,381.61	166,527,328.15
其他经营往来款	1,139,821,013.31	225,875,392.75
政府补助	16,827,358.17	10,969,781.68
合计	11,121,221,816.72	6,149,140,809.7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期货交易保证金	8,661,002,086.37	4,751,212,090.40
期权交易金	613,720,000.00	188,845,408.78
代收代付款项	451,349,551.84	489,761,350.58
其他经营往来款	1,086,693,507.09	185,688,989.83
经营性费用	233,247,545.49	182,308,999.0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11,046,012,690.79	5,797,816,838.6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保证金备付金	28,534,425.43	37,120,181.06
其他	6,020,000.00	
合计	34,554,425.43	37,120,181.06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管计划支付备付金	67,462,009.41	5,001,000.00
其他	55,400,000.00	553,630.58
合计	122,862,009.41	5,554,630.58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托计划持有人出资	356,463,167.74	710,550,100.00
收到信托业保障基金流动性支持资金	1,01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金拆借款	840,000,000.00	
融资租赁款项	259,400,000.00	
其他	28,806,677.34	26,420,791.25
合计	2,494,669,845.08	1,236,970,891.25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信托计划其他份额持有人本息	2,452,020,118.71	105,828,946.66
归还信托业保障基金流动性支持资金	500,000,000.00	700,000,000.00
融资本息手续费	651,967,392.10	579,879,328.20
保证金	44,400,000.00	17,270,791.25
其他	811,727,309.86	1,035,000.00
合计	4,460,114,820.67	1,404,014,066.11

(七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28,566,153.46	2,486,029,172.51
加：信用减值损失	298,074,657.12	405,377,630.50
资产减值准备	14,576,267.23	1,494,294.31
固定资产折旧	545,572,634.06	486,387,599.69
无形资产摊销	14,263,349.85	13,864,218.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534,801.10	16,107,529.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4,443.70	-33,124,322.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559.54	20,672,542.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3,645,861.94	110,297,818.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4,986,252.24	293,861,051.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2,547,195.26	-898,522,62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467,786.07	-107,740,141.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590,246.87	-45,877.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057,365.94	-252,476,365.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72,909,407.36	-5,808,973,165.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46,286,349.20	1,022,748,098.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150,823.20	-2,244,042,539.4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812,603,010.12	10,915,416,644.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15,416,644.32	14,958,242,680.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813,634.20	-4,042,826,036.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0,812,603,010.12	10,915,416,644.32
其中：库存现金	81,492.75	86,852.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94,812,691.10	10,144,995,791.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17,708,826.27	770,334,000.0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12,603,010.12	10,915,416,644.32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93,081,617.79	法定存款准备金、被冻结款项、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函
应收账款	1,216,693,183.23	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	429,176,200.43	融资质押
合计	4,038,951,001.45	

(七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47,214,491.33
其中：美元	228,403,412.74	6.5249	1,490,309,427.79
欧元	7,090,973.65	8.0250	56,905,063.54
吸收存款			1,473,754,299.69
其中：美元	219,716,669.94	6.5249	1,433,629,299.69
欧元	5,000,000.00	8.0250	40,125,000.00

(七十三)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管到户财政拨款	81,028,687.72	递延收益	4,437,251.76	4,437,251.76	营业外收入
清洁能源汽改水财政拨款	69,349,999.96	递延收益	3,650,000.04	3,650,000.04	营业外收入
市财政燃煤替代管网建设费	11,533,333.11	递延收益	800,000.04	800,000.04	营业外收入
2020 年深度治理	6,020,000.00	递延收益	212,522.24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超低排放补助	4,872,000.00	递延收益	304,500.00	304,500.00	营业外收入
央企入冀补助资金	3,529,411.75	递延收益	294,117.65	294,117.65	营业外收入
花样年华供热改造工程	430,939.00	递延收益	28,729.20	28,729.20	营业外收入
二厂替代一厂	420,000.00	递延收益	30,000.00	30,000.00	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天津市滨海新区投资发展补贴	9,520,524.67	9,520,524.67		营业外收入
西城区综合贡献一次性补助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收益
西城区发改委奖励款	2,100,000.00	2,1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3,017,829.01	3,017,829.01		其他收益
西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奖励款	1,656,867.00	1,656,867.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郑东新区开放创新产业发展突出贡献单位奖励	1,000,000.00	1,000,000.00	80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黄浦区财政补助	670,000.00	670,000.00	1,400,000.00	其他收益
高企奖补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郑州市商务局防疫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郑州市社保 DSF 补贴	61,641.00	61,641.00		其他收益
工信局技术资金奖励	10,000.00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收小升规市级补助专项资金	5,000.00	5,000.00		营业外收入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不存在合并范围变更事项。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1) 本公司控股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西城区	投资及控股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3	北京市	西城区	保险经纪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3	重庆市	渝中区	期货经纪		44.2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	河南省	郑州市	信托业		50.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	北京市	西城区	银行业		24.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融和电投七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浙江省	嘉兴市			99.7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电投先融（天津）风险管理有限公司	4	天津市	自贸试验区	风险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	上海市	黄浦区	资产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石家庄东方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石家庄	热力工程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山西省	和顺县	新能源发电	51.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灵丘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山西省	灵丘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阜城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衡水市	新能源发电	57.13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廊坊市	新能源发电	51.00		新设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2	石家庄	石家庄	热电生产、销售	54.0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衡水市	新能源发电	49.00		新设
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	2	石家庄	石家庄	售电服务	100.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唐山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唐山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昌平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青岛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山东省	青岛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天津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天津市	天津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2	山东省	寿光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寿光市新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山东省	寿光市	新能源发电	7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寿光市沐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山东省	寿光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寿光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	山东省	寿光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2	石家庄	石家庄	热电生产、销售	82.00		现金支付
黄骅市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黄骅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河南省	长垣县	新能源发电	49.00		新设
武川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内蒙古	武川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新蔡东方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河南省	新蔡县	新能源发电	70.00		新设
庄河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辽宁省	庄河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河北绿动电力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石家庄	新能源发电	53.83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沧州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河北省	沧州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河北省	保定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家电投集团涿源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河北省	保定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平定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山西省	阳泉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盂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山西省	阳泉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	山西省	太原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阴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	山西省	朔州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古镇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2	天津市	宁河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天津岳龙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2	天津市	宁河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扬州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江苏省	扬州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宝应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江苏省	宝应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国电投旅投康保智慧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康保县	新能源发电	65.00		新设
大连恒发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辽宁省	大连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青龙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秦皇岛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清丰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河南省	濮阳市	新能源发电	51.00		新设
国家电投集团丰宁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承德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察哈尔右翼后旗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内蒙古	呼和浩特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天津西堤头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2	天津市	北辰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长海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	辽宁省	大连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注 1：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说明：

①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对先融期货的持股比例为 44.20%，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持有先融期货 9.80%股权。2015 年 11 月，国家电投资本控股与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约定在先融期货股东会、董事会对经营和财务议案行使决策权时，与国家电投资本控股保持一致。国家电投资本控股拥有先融期货表决权比例合计 54.00%，实际控制先融期货，故将先融期货纳入合并范围。

②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对国家电投财务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24.00%，2019 年 3 月，国家电投集团与国家电投资本控股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将其持有的对国家电投财务公司 42.50%的股权委托国家电投资本控股经营管理。国家电投资本控股拥有国家电投财务公司表决权比例合计 66.50%，实际控制国家电投财务公司，故将国家电投财务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③本公司与北京首华信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首华信”）签订“衡水枣强 70MW 风电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共同开发风电项目，因此北京首华信引进本公司作为战略合作者，入股其全资子公司枣强科技。双方合作开发，枣强公司中北京首华信占股 51%，本公司占股 49%，本公司主导枣强科技经营管理和枣强 70MW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与建设。但本公司获取董事会多数席位（三席中占二席），董事长和总理由本公司人员担任，枣强科技设监事 1 人，也由本公司担任，本公司因享有多数表决权及经营决策权能够对枣强公司实施有效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④本公司与北京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华成”）签订“北京天华成长垣张三寨余家 150MW 风电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共同开发长垣风电项目。为此双方投资设立项目公司“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初始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北京天华成 51%、本公司 49%，但本公司获取董事会多数席位（三席中占二席），派驻董事长和总经理，本公司因享有多数表决权及经营决策权能够对长垣天华成实施有效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注 2：经开热电因产业政策原因停产多年，目前处于清算阶段。

（2） 结构化主体

投资主体	期末数量	期末持有份额	期末资产总额
百瑞信托	22	5,005,393,125.66	6,601,548,315.93
先融资管	6	125,200,454.57	473,042,759.72

注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通过子公司百瑞信托控制的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结构化主体 22 个，信托计划份额总计 5,574,099,291.65 元，本集团在上述信托计划中的实际持有份额总计为 5,005,393,125.66 元。

注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通过子公司先融资管控制的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结构化主体 6 个，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计 474,943,604.09 元，本集团在上述资管计划中的实际持有份额总计为 125,200,454.57 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本集团定期重新评估并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并决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评估和判断时，本集团综合考虑：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对结构化主体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及决策、对结构化主体的主导权利、对参与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对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影响力、与结构化主体其他方的关系等

事实和情况。

同时，在确定本集团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时，还要综合考虑：是否存在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单独一方、其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因提供管理及其他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等多方面因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和顺新能源	49.00	13,409,760.94	10,094,000.00	178,450,208.23
枣强科技	51.00	9,445,499.21		37,005,624.81
良村热电	45.93	94,419,997.93	57,805,985.07	824,038,659.16
寿光新昇	30.00	1,405,871.29		9,103,206.53
长垣天华成	51.00	1,308,389.23		13,081,679.16
阜城新能源	42.87	24,465,764.41	5,162,500.00	163,454,996.19
河北绿动	46.17	80,066,328.68	29,254,166.67	860,155,355.41
百瑞信托	49.76	561,393,812.36		5,092,952,725.44
先融期货	55.80	16,229,828.04	23,107,600.00	889,819,627.78
财务公司	76.00	638,657,467.47		8,548,533,583.96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和顺新能源	342,700,289.28	1,413,421,100.07	1,756,121,389.35	166,518,667.94	1,225,418,622.98	1,391,937,290.92
枣强科技	217,491,649.97	1,011,085,517.11	1,228,577,167.08	275,290,520.56	734,953,473.03	1,010,243,993.59
良村热电	717,501,528.65	1,990,099,616.94	2,707,601,145.59	725,197,247.84	188,285,327.84	913,482,575.68
长垣天华成	204,610,073.70	848,701,512.56	1,053,311,586.26	198,073,747.20	729,093,075.76	927,166,822.96
阜城新能源	172,277,470.71	798,621,823.14	970,899,293.85	206,896,497.59	382,722,189.35	589,618,686.94
河北绿动	1,218,656,610.93	2,667,823,931.96	3,886,480,542.89	880,352,265.98	1,142,303,021.42	2,022,655,287.40
百瑞信托	8,662,468,927.98	3,464,763,066.01	12,127,231,993.99	1,275,741,540.09	616,456,841.67	1,892,198,381.76
先融期货	5,619,624,851.35	53,962,019.25	5,673,586,870.60	4,078,224,217.41	702,352.50	4,078,926,569.91
财务公司	33,755,737,235.88	18,333,732,072.06	52,089,469,307.94	40,841,398,802.73		40,841,398,802.73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和顺新能源	240,648,241.08	1,449,243,728.99	1,689,891,970.07	356,806,807.06	975,667,923.64	1,332,474,730.70
枣强科技	152,576,263.65	1,051,627,107.70	1,204,203,371.35	384,441,856.05	657,156,783.84	1,041,598,639.89
良村热电	592,170,852.11	2,192,302,712.55	2,784,473,564.66	771,664,514.83	422,541,339.50	1,194,205,854.33
长垣天华成	132,308,736.02	785,558,433.48	917,867,169.50	204,274,005.93	377,339,998.71	581,614,004.64
阜城新能源	262,090,365.21	693,264,513.15	955,354,878.36	223,644,247.71	618,182,477.75	841,826,725.46
河北绿动	1,095,385,454.48	3,340,888,294.95	4,436,273,749.43	897,432,404.32	1,785,118,282.50	2,682,550,686.82
百瑞信托	8,492,111,671.23	1,989,833,735.60	10,481,945,406.83	968,744,651.02	256,896,228.32	1,225,640,879.34
先融期货	4,544,432,840.45	270,896,341.98	4,815,329,182.43	3,249,756,064.61		3,249,756,064.61
财务公司	28,420,438,710.98	18,299,485,814.39	46,719,924,525.37	36,307,999,703.51		36,307,999,703.51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和顺新能源	168,047,192.85	27,366,859.06	27,366,859.06	86,137,063.38	121,465,821.08	49,817,239.37	49,817,239.37	24,701,051.18
枣强科技	157,946,795.90	55,728,442.03	55,728,442.03	88,891,397.25	40,232,754.99	10,004,721.46	10,004,721.46	9,299,886.17
良村热电	1,410,235,155.72	205,573,694.60	205,573,694.60	246,990,532.95	1,497,787,555.95	134,622,303.94	134,622,303.94	284,747,956.29
长垣天华成	55,760,310.93	12,616,610.40	12,616,610.40	16,326,783.13	53,733,976.33	22,653,164.86	22,653,164.86	20,304,824.20
阜城新能源	127,388,977.84	57,069,662.72	57,069,662.72	55,936,905.92	8,883,836.27	5,528,152.90	5,528,152.90	-73,559.64
河北绿动	465,984,669.62	173,491,503.10	173,491,503.10	267,188,278.08	476,099,282.38	168,769,106.93	168,769,106.93	113,169,803.63
百瑞信托	1,418,192,571.68	1,128,202,999.12	978,729,084.74	2,965,065,157.83	1,406,428,670.53	1,087,689,574.56	1,064,843,546.69	-1,219,366,977.28
先融期货	7,083,966,063.29	70,497,182.87	70,497,182.87	-131,336,769.70	5,337,112,296.04	63,956,666.46	63,956,666.46	-280,831,483.52
财务公司	1,647,095,825.88	840,338,772.99	836,145,683.35	649,029,091.83	1,614,058,118.80	620,956,669.46	651,922,692.07	1,549,211,922.48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百瑞信托、先融资管作为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参与认购信托计划、资管计划份额，并分别与其他委托人持有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承担同等的投资风险。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寿光至能	大城新能源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024,437.21	
—现金	1,024,437.21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24,437.21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461,333.65	
差额	-436,896.4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36,896.44	44,676.0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市	嘉兴市	投资企业	20.00		权益法	否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100,403,206.84	100,340,735.44
非流动资产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资产合计	1,300,403,206.84	1,300,340,735.44
流动负债	331,747.35	331,747.35
非流动负债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负债合计	331,747.35	331,747.3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00,071,459.49	1,300,008,988.0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60,014,291.90	260,001,797.62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9,505,677.58	76,416,073.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9,505,677.58	76,416,073.6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947,506.85	12,104,381.21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2,611,125.39	233,773,529.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207,467.70	18,286,347.07
—其他综合收益	35,290,637.50	18,743,479.00
—综合收益总额		

(四)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1）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公司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公司作为代理人发行并管理的信托计划。本公司未对信托计划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主要投资于债务性工具和权益性工具。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公司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资金和信托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本公司所享有的信托计划收益相关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因此，本公司未合并此类信托计划。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管理的信托业务（不含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资产总额为 30,660,986.47 万元。该等信托财产与公司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核算，未列入本公司财务报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先融资管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不含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资产总额为 144,536.32 万元。

（2）权益相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最大损失敞口

①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与企业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及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托计划中权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598,423.44 万元、债权投资 81,835.61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2,480.32 万元、应收账款 5,575.21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先融资管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与本集团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资管计划中权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为：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4,083.76 万元、应收账款 1,348.44 万元。

②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最大损失敞口及其确定方法。

本公司在结构化主体中不承担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管理费收入、代垫费用外的其他损失，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最大损失敞口为期末确认的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与企业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最大损失敞口的比较。（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列报项目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信托产品	598,423.44	598,423.44	235,501.51	235,501.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835.61	81,835.61	61,787.28	61,787.28	债权投资
	92,480.32	92,480.32	154,752.77	154,75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91.58	791.58	804.90	804.90	其他应收款
	5,575.21	5,575.21	2,887.84	2,887.84	应收账款
资管计划	4,083.76	4,083.76	10,472.81	10,472.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8.44	1,348.44	1,136.85	1,136.85	应收账款

④为结构化主体的发起人但在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情况

本公司作为该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

A、单独创建了结构化主体；

B、参与创建结构化主体，并参与结构化设计的过程；

C、公司的名称出现在结构化主体的名称或结构化主体发行的证券的名称中。

2020 年，从发起但没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获得收益的情况以及当期向结构化主体转移资产的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人民币万元）：

结构化主体类型	本期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收益			本期向结构化主体转移资产账面价值
	服务收费	向结构化主体出售资产的利得（损失）	合计	
信托产品	95,891.36		95,891.36	
资管计划	294.63		294.63	

（3）向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支持的情况

2020 年，本公司为信托项目代垫费用 2,450.74 万元（账面余额 2,450.74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659.16 万元，账面价值 791.58 万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拆出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短期借款、拆入资金、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在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①信贷业务的信用风险

信贷业务的信用风险是指本集团在经营信贷、拆借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本集团信贷业务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集团信贷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同业拆借、票据承兑、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本集团信贷业务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包括取得抵押物及保证。

②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投资项目，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股票、国债、企业（公司）债、货币型基金、私募基金、资管计划、信托产品、银行理财产品、可转换债券、债券回购、股权收益权、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期货等其他金融工具。

③存款类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④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电费、热费，以及相应的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前者系每月与国家电网公司或关联公司正常结算，后者为国家政策规定的鼓励产业发展之补助，且重大项目已经纳入财政部补贴目录，没有重大回收风险。截至期末，本集团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72.86%；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6.96%。

⑤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包括涉及信用风险的资产负债表表内项目和表外项目。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其中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融资产的金额为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扣除下列两项金额后的余额：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已经抵销的金额；2）已对该金融资产确认的减值损失。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参见附注十一、（二）中披露。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货币资金	1,320,568.46	1,284,630.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8,119.53	933,287.41
应收票据	4,093.92	540.00
应收账款	231,233.34	166,445.72
应收款项融资	4,175.14	1,600.82
其他应收款	20,710.29	46,771.50
应收利息		890.23
应收股利	34.21	13,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95.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18,924.62	2,003,455.45
其他流动资产	150,272.05	83,435.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27,412.51	1,601,018.04
债权投资	265,966.96	103,345.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9,665.66	149,269.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717.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815.16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7,347,967.10	6,407,407.06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1,326,006.18	664,007.7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8,706,593.34	7,071,414.79

⑥金融资产信用质量信息（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金额				
	尚未逾期和尚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货币资金	1,320,568.46				1,320,568.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8,119.53				1,358,119.53
应收票据	4,093.92				4,093.92
应收账款	240,549.49			9,316.15	231,233.34
应收款项融资	4,175.14				4,175.14
其他应收款	18,357.04		5,934.23	3,580.98	20,710.2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21				34.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95.31				3,595.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77,918.27			58,993.65	2,318,924.62
其他流动资产	150,272.05				150,272.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27,412.51				1,427,412.51
债权投资	285,386.41			19,419.44	265,966.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9,665.66				209,66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460.00				55,460.00
合计	7,455,608.00		5,934.23	91,310.22	7,370,232.01

续：

项目	上年年末金额				
	尚未逾期和尚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货币资金	1,284,630.39				1,284,630.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3,287.41				933,287.41
应收票据	540.00				540.00
应收账款	175,615.15			9,169.43	166,445.72
应收款项融资	1,600.82				1,600.82
其他应收款	47,235.50	944.74	216.43	1,625.18	46,771.49
应收利息	83.00	832.19		24.97	890.22
应收股利	13,000.00				13,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41,710.65			38,255.20	2,003,455.45
其他流动资产	83,445.57			10.03	83,435.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52,854.41			51,836.37	1,601,018.04
债权投资	103,422.09		10,854.01	10,930.81	103,345.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9,269.66				149,269.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717.04				19,717.04
合计	6,506,411.69	1,776.93	11,070.44	111,851.99	6,407,407.07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4,173.79		84,173.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3.92		1,003.92
应付票据	26,169.98		26,169.98
应付账款	175,965.43		175,965.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877.39		1,877.39
吸收存款	3,986,874.64	211.94	3,987,086.58
应付股利	13,171.40		13,171.40
其他应付款	20,050.42		20,050.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425.22		76,425.22
其他流动负债	386,726.01		386,726.01
长期借款		805,012.52	805,012.52
长期应付款		16,537.88	16,537.88
专项应付款		500.00	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149.20	55,149.20
对外提供的担保	316,340.02	76,166.16	392,506.1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5,088,778.22	953,577.70	6,042,355.92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上年年末金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7,894.84		107,894.84
应付票据	17,323.68		17,323.68

项目	上年年末金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 计
应付账款	149,098.42		149,098.42
吸收存款	3,443,803.85	3,817.68	3,447,621.53
应付股利	117,042.31		117,042.31
其他应付款	41,550.68		41,550.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765.04		49,765.04
其他流动负债	210,201.56		210,201.56
长期借款		396,966.99	396,966.99
长期应付款		58,342.76	58,342.76
专项应付款		500.00	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6,515.32	146,515.32
对外提供的担保	267,607.98	34,405.49	302,013.4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404,288.36	640,548.24	5,044,836.60

注 1：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注 2：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四)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等带息资产和负债。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3,367,223.61	3,181,784.09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货币资金	1,320,568.46	1,284,630.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40,837.82	1,742,451.97
其他流动资产	36,255.06	1,851.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400.00
债权投资	265,966.96	108,45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95.31	
金融负债：	4,667,254.01	3,699,962.61
短期借款	84,173.79	57,500.00
吸收存款	3,987,086.57	3,445,591.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360.73	
其他流动负债	161,042.84	61,151.19
长期借款	342,267.72	13,520.00
长期应付款	1,173.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149.20	122,200.00
合计	-1,300,030.40	-518,178.52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2,883,456.34	1,934,254.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56,043.83	325,79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27,412.51	1,608,464.45
金融负债：	518,174.02	539,398.84
短期借款		50,000.00
长期借款	462,744.80	382,683.02
长期应付款	15,364.72	56,954.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64.50	49,760.86
合计	2,365,282.32	1,394,856.1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则本集团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8,869.81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5,230.71 万元）。管理层认为 5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美元	143,362.93	49,716.28	149,030.94	55,732.36
欧元	4,012.50		5,690.51	1,634.20
合计	147,375.43	49,716.28	154,721.45	57,366.56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考虑外币资产、负债及外币业务交易占比极小，目前并未采取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可能合理变动对本集团的收入影响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币种	外币汇率变动	收入敏感性分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美元	+/-3%	170.04	180.48
欧元	+/-3%	50.34	49.03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和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负债）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本集团密切关注价格变动对本集团权益证券投资价格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其他价格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其他价格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采取持有多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90.66	173,103.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201.61	78,889.16
合计	136,092.27	251,992.27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191.80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 9,015.12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 12,982.73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 5,916.69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0,381,489.25	949,491,871.92	10,051,321,935.12	13,581,195,296.2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80,381,489.25	949,491,871.92	10,051,321,935.12	13,581,195,296.29
（1）权益工具投资	158,906,646.67		2,202,714,003.35	2,361,620,650.02
（2）基金投资	1,939,127,730.73	180,003,169.66	2,541,582,991.67	4,660,713,892.06
（3）信托产品		769,488,702.26	5,214,745,723.43	5,984,234,425.69
（4）银行理财产品	407,114,137.15			407,114,137.15
（5）资管产品			92,279,216.67	92,279,216.67
（6）债务工具投资	75,232,974.70			75,232,974.70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其他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 应收款项融资		41,751,371.49		41,751,371.49
◆ 其他债权投资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4,489,106.00		1,162,167,511.34	2,096,656,617.3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325,235,900.00	325,235,900.00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25,235,900.00	325,235,900.00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 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3,514,870,595.25	991,243,243.41	11,538,725,346.46	16,044,839,185.12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39,237.77			10,039,237.77
1.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39,237.77			10,039,237.77
（1）发行的交易性 债券				
（2）衍生金融负债				
（3）其他	10,039,237.77			10,039,237.77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10,039,237.77			10,039,237.77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确认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均存在活跃交易市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基金投资	180,003,169.66	市场法	单位净值	1.33-1.77
			企业价值倍数	11.37
信托产品	769,488,702.26	成本法	预期收益率	0%-13%
		市场法	自身信用风险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	41,751,371.49	成本法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权益工具投资	3,364,881,514.69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销率	1.83
			市净率	1.04
		成本法		
基金投资	2,541,582,991.67	市场法	市净率	1.33-1.77
			企业价值倍数	11.37
		成本法	市净率	1.45
信托产品/资管产品	5,307,024,940.10	市场法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市场法	预期收益率	0%-13%
出租的建筑物	308,590,8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销售单价	38350-43000 元 / 平方米
出租的建筑物	16,645,100.00	收益法	租金	1.48-4.27 元/平方米 *日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上年年末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 三层次	转出第 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64,731,619.25			471,087,757.78	144,727,309.86	14,724,271,300.82		6,028,759,060.24	6,024,736,992.35	10,051,321,935.12	85,736.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64,731,619.25			471,087,757.78	144,727,309.86	14,724,271,300.82		6,028,759,060.24	6,024,736,992.35	10,051,321,935.12	85,736.24
—基金投资	1,104,296,048.13			262,023,505.36		1,694,469,257.97		334,894,037.50	184,311,782.29	2,541,582,991.67	306,636,035.99
—债务工具投资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672,196,778.06			422,925,556.00	144,727,309.86	1,138,701,218.28			175,836,858.85	2,202,714,003.35	129,723,148.67
—信托产品	4,613,510,729.99			-178,549,453.00		11,756,768,500.00		5,600,395,702.35	5,376,588,351.21	5,214,745,723.43	-440,505,976.57
—资管产品	104,728,063.07			-35,311,850.58		134,332,324.57		93,469,320.39	18,000,000.00	92,279,216.67	4,232,528.1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816,768.46				-220,336,026.09	1,311,003,016.97			1,316,248.00	1,162,167,511.34	-220,336,026.09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 三层次	转出第 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 持有的资产，计 入损益的当期未 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其他非流 动金融资产	197,170,379.36								197,170,379.36		
◆投资性房 地产	291,908,396.22			-26,071,200.00		59,398,703.78				325,235,900.00	-26,071,200.00
—出租的土 地使用权											
—出租的建 筑物	291,908,396.22			-26,071,200.00		59,398,703.78				325,235,900.00	-26,071,200.00
—持有并准 备增值后转 让的土地使 用权											
合计	7,326,627,163.29			445,016,557.78	-75,608,716.23	16,094,673,021.57		6,225,929,439.60	6,026,053,240.35	11,538,725,346.46	-255,717,823.09
其中：与金 融资产有关 的损益				471,087,757.78							
与非 金融资产有 关的损益				-26,071,200.00							

(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拆出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其他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拆入资金、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综合能源企业集团	35,000,000,000.00	58.10	58.1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央直接管理的特大型国有重要骨干企业，拥有核电、火电、水电、风电、光伏发电等全部发电类型，是中国五大发电集团之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铝电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电投青格洱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电投绿能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核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绥阳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赤峰白音华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黄河鑫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领导力中心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核商业保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西藏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白山吉电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通化吉电发展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西新源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热电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电国瑞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电投重庆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海兴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能融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裕华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电投河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电投集团及其他下属单位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9,947,572.74	780,571,512.2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采购商品	209,251,169.78	45,822,484.24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采购商品	183,004,675.21	162,422,897.95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采购商品	72,502,715.10	77,120,224.81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1,571,550.09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采购商品	31,068,148.87	30,964,669.18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绥阳产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928,637.16	
赤峰白音华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711,770.38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223,565.83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03,580.42	20,922,802.7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能融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02,018.79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69,200.87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20,754.72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9,526,948.23
黄河鑫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671,058.93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裕华分公司	采购商品		9,429,270.72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48,982,842.29
国家电投集团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807,269.58	3,371,973.23
国家电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360,222.03	2,883,667.92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82,665.98	594,339.61
国电投河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82,963.60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11,320.75	2,842,907.24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78,094.57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领导力中心	接受劳务	730,188.67	1,014,962.2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524,458.00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的零星交易	接受劳务		898,377.3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70,536,159.10	47,075,579.85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20,152,361.11	13,071,111.14
国家电投集团西藏能源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4,934,027.82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4,369,333.33	
国核商业保理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154,717.52	1,753,094.46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633,583.34	778,361.11
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449,500.00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603,065.23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利息		8,241,286.21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他下属单位	会议服务费等零星交易	2,143,852.87	339,771.18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办公用品及设备采购	6,145,107.35	4,067,262.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提供劳务	24,798,002.86	29,528,986.13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344,822.48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04,864.11	1,504,864.12
国家电投集团正定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14,411.43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5,799,560.74	199,473,666.2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8,520,447.70	
白山吉电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666,523.45	
通化吉电发展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210,858.94	
江西新源燃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085,631.63	101,135,685.47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3,877,539.67	1,283,798.58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285,949.19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热电分公司	销售商品	14,775,869.56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销售商品	14,238,507.71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173,808.99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销售商品	9,305,185.09	
中电国瑞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36,132.01	32,872,853.00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裕华分公司	销售商品	4,732,094.94	
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65,168.84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368,889.65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21,846,212.68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70,393.14
中电投宣化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2,558,228.94	34,457,487.59
海兴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425,912.52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裕华分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380,676.79	
中电投张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363,714.58	1,431,937.34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其他零散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60,058.66	1,732,194.88
国家电投集团邢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10,169.87	904,412.61
国家电投集团承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24,100.45	14,932,405.51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本部及其所属企业	2017-5-1	2021-4-30	根据托管协议100万元/年	943,396.23
国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委托方本部及其所属企业	2020-1-1	2022-12-31	根据托管协议100万元/年	943,396.23

3、 国家电投财务公司关联业务

(1) 信贷资产余额

项目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提供资金	本期收回资金	期末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贷款本金	31,865,656,817.01	131,472,088,187.34	129,239,003,808.53	34,098,741,195.82
	贷款利息	37,355,717.24	1,398,143,381.98	1,392,727,191.86	42,771,907.36
合计		31,903,012,534.25	132,870,231,569.32	130,631,731,000.39	34,141,513,103.18

(2) 存款余额

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资金存款	39,760,004,091.49	34,337,927,485.27
	存款利息	30,099,703.63	20,290,188.56
合计		39,790,103,795.12	34,358,217,673.83

(3) 贷款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1,340,678,161.49	1,319,003,190.55

(4) 存款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236,893,768.35	236,237,588.17

(5)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117,417,385.22	110,304,770.58

(6)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企业债

被投资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成本	应计利息	成本	应计利息
内蒙古中电物流路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5,084,931.51

4、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12,456,814.50	12,428,703.32
国家电投集团铝电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4,694,904.60	9,348,604.73
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094,631.20	
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048,838.78	1,341,984.86
国家电投集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1,804,975.26	900,794.98
国电投青格洱新能源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596,255.94	
国电投绿能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497,655.72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426,916.08	425,945.82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561,467.89	
国核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38,810.55	1,379,938.7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89,940,377.92	17,837,817.55

5、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165,900,000.00	2033-7-26	2035-7-25	否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209,500,000.00	2032-12-21	2034-12-20	否

注：国家电投财务公司为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提供担保情况参见“附注十一、（二）”。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核商业保理股份有限公司	81,723,291.52	2020-4-29	2020-6-28	
国核商业保理股份有限公司	63,919,848.89	2020-6-29	2020-8-3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0-9-24	2020-12-28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0-9-25	2020-12-28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0-9-28	2020-12-28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0-9-29	2020-12-28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1-20	2021-1-19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1-20	2020-12-14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7-8	2021-7-7	
国家电投集团西藏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4-2	2021-4-1	
国家电投集团西藏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6-2	2021-6-1	
国家电投集团西藏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7-1	2021-6-3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50,000,000.00	2020-11-25	2025-11-24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11-18	2025-11-17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	100,000,000.00	2019-4-16	2020-4-1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	100,000,000.00	2019-6-21	2020-6-20	
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0-9-11	2020-11-12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4-23	2021-4-23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6-14	2022-6-13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9-6-14	2022-6-13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2,000,000.00	2018-4-23	2021-4-23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8-4-11	2022-4-1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4-23	2021-4-23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9-7-25	2020-7-24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14,265,271.81	2020-7-28	2021-7-27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9-9-23	2020-9-22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9-9-24	2020-9-22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9-9-25	2020-9-22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0-28	2020-10-27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期不存在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85.88 万元	605.05 万元

9、其他关联交易

(1) 2018 年 12 月，本公司所属良村热电参与了由国家电投集团与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设立的“英大证券-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良村热电与国家电投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协议》，委托国家电投集团处置应收账款债权、办理与被处置应收账款债权相关资金的代收和转付以及与设立英大-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有相关事宜，委托费用为 0 元，同时国家电投集团与英大证券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卖方将发电企业取得的对已销售的电量享有获得电价的权利卖给买方，买方承担基础资产的全部风险，享有基础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

本公司 2018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所属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参与了由国家电投集团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设立的“平安-国家电投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与国家电投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协议》，委托国家电投集团处置应收账款债权、办理与被处置应收账款债权相关资金的代收和转付以及与设立平安-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有相关事宜，委托费用为 0 元，同时国家电投集团（卖方）、国家电投下属发电企业（卖方，含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与平安证券（买方）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卖方将发电企业取得的对已销售的电量享有获得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的权利卖给买方，买方承担基础资产的全部风险，享有基础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

良村热电、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本年末共计终止确认应收账款 721,736,720.37 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本期购买“华泰-首创-远达环保脱硫脱硝服务费收益权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205,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本息合计 205,321,695.89 元，该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原始受益人为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江西远达环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本期购买“华电金泰（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上润金泰定向资产支持票据”500,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本息合计 503,854,794.52 元，该资产支持专项计票据最终还款人为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 本公司所属保险经纪，作为国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的保险经纪人，负责协调国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保险项目的承保和理赔事宜，为投保单位提供风险查勘及保险培训等服务，并为部分关联单位代收代付保费。2020 年，保险经纪为保险公司向部分关联单位提供经纪服务而从保险公司收取佣金收入 10,406.63 万元，提供产权经纪收取的佣金收入为 619.07 万元。

(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购买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百瑞信托发行的信托计划 1,051,529.63 万元, 购买先融资管发行的资管计划 32,993.72 万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104,543,816.31	1,045,438.16	152,517,152.04	1,525,171.52
应收账款	白山吉电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9,114,335.98	291,143.36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正定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4,129,299.72		19,729,294.55	
应收账款	中电投沽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640,024.99		13,991,043.22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3,318,562.73	133,185.63		
应收账款	中电投宣化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052,812.34		38,181,645.62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承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551,836.05		8,483,126.75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晋热电有限公司	6,107,608.34		6,234,415.54	
应收账款	中电投张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29,015.83		1,825,263.96	
应收账款	海兴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42,248.40			
应收账款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热电分公司	835,762.60	8,357.63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		612,00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零星往来	341,957.72		243,947.75	
应收账款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605,370.43	
应收账款	中电国瑞物流有限公司			29,250,401.03	292,504.01
应收账款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1,113,513.65	
预付款项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29,323,375.53			
预付款项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5,974,380.05			
预付款项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露天矿	16,117,420.56		19,691,850.06	
预付款项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519,411.99		1,171,590.7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零星往来	635,680.45		82,407.72	
预付款项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6,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零星往来	408,692.85	1,224.68	155,153.24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1,009,422.00		4,840,504.48	
其他应收款	中电国瑞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	700,000.00	11,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289,496.72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雄安能源有限公司			9,231,796.23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842,843.37	
应收股利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40,573,356.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591,77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906,323.11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128,522,567.55	61,402,486.25
应付账款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7,000,000.00	
应付账款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2,115,060.33	12,254,682.97
应付账款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6,773,534.00	15,377,840.00
应付账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59,760.03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925,831.75	2,895,213.00
应付账款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89,223.20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零星往来	1,918,191.70	1,859,508.21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1,896,776.71	
应付账款	国电投河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460,440.74	
应付账款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29,000.00	1,017,900.00
预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零星往来		37,908.35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727,695.24	8,499,985.9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	2,715,629.22	2,715,629.22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华信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22,919.96	2,222,919.96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铝电投资有限公司	2,043,853.98	2,043,853.98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零星往来	1,575,385.71	1,558,868.70
其他应付款	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41,574.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83,179.63	
其他应付款	胡海霞	217,205.28	3,895.00
其他应付款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20,736,246.75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52,154.13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应付股利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1,714,012.19	801,265,869.11
应付股利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55,806,358.27
应付股利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55,806,358.27
应付利息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零星往来		278,055.55
其他流动负债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50,383,472.22	100,183,333.33
其他流动负债	国家电投集团西藏能源有限公司	150,224,583.37	
其他流动负债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68,234,332.45
其他流动负债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41,702,675.00
其他流动负债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3,539,898.04
其他流动负债	国核商业保理股份有限公司		1,177,375.72
其他流动负债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0,018,333.33
其他流动负债	国家电投集团及下属单位零星往来		9,313.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3,382,651.4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国家电投财务公司信贷承诺（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事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总额度	剩余可用额度	总额度	剩余可用额度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贷款承诺	4,424,412.89	933,500.00	3,612,354.94	361,994.26

注：贷款承诺系开展的表外透支借款业务。

(二) 或有事项

1、百瑞信托诉讼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百瑞信托涉及的未决诉讼共 28 宗，其中涉诉案件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未决诉讼事项如下（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案件宗数	涉案金额	备注
作为被告的诉讼事项	2	6,511.49	注 1
作为原告/申请人的诉讼/执行事项	14	320,518.85	注 2
作为第三人的涉诉事项	11	258,800.00	注 3

注 1：

(1) 作为被告的诉讼事项，其一系百瑞信託管理的某单一资金信托引起的信托纠纷。2016 年 1 月，百瑞信托根据委托人，即本案第三人某银行的委托设立单一资金信托。百瑞信托按照委托人的指定向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发放贷款，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孙珩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借款人未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百瑞信托向委托人受益人原状返还了信托债权。2019 年 1 月，百瑞信托收到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应诉通知书，原告主张其将资金交付某银行，由某银行作为委托人受益人设立该单一资金信托，现由于借款人未按时、足额履行还本付息，原告要求百瑞信托赔偿其本金和利息损失，要求其他被告和第三人某银行对上述请求承担连带偿付责任，并由各被告和第三人某银行承担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和律师费等。上述信托纠纷案件已由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向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移送。2020 年 8 月 21 日，原告变更诉讼请求，将百瑞信托列为唯一被告，其他被告作为第三人，要求百瑞信托向其支付 5000 万元本金及利息损失。2020 年 12 月 21 日，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原告起诉。后原告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案处于二审程序中。

(2) 其二系百瑞信託管理的某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引起的纠纷。2018 年 8 月，百瑞信托设立某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计划资金以股权和债权的方式运用于郑州名硕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硕公司)。因名硕公司与河南隆盛土石方清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盛公司)施工合同纠纷，隆盛公司起诉名硕公司要求其清偿工程款 1,511.49 万元及其利息、违约金，并以百瑞信托系名硕公司唯一股东为由，要求百瑞信托承担连带责任。一审法院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令解除案涉合同及补充合同，名硕置业支付原告工程款及违约金，百瑞信托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各方当事人均不服一审判决，百瑞信托提起上诉，2021 年 3 月 15 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原审原告要求百瑞信托承担连带责任的诉讼请求。截至 2021 年 4 月 11 日，本案已结案。

注 2：作为原告/申请人的诉讼/执行事项，均为信托项目纠纷，系百瑞信托为了履行管理职责及维护委托人利益而提起的诉讼/强制执行申请。其中，涉及百瑞信托合并结构化主体的项目为“百瑞富诚 9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东城文保基金）”、“百瑞富诚 36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韩城金控集团）”，百瑞信托已对涉诉项目的底层资产进行了相应的评估并调整其账面价值。

注 3：作为第三人涉诉事项，系百瑞信托依据委托人/受益人（即原告）的委托成立的单一事务管理类资金信托引起的合同纠纷，在诉讼事项中，百瑞信托诉讼地位为“第三人”。

2、财务公司诉讼事项

2020 年 4 月 2 日，上海伊尔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就其与财务公司技术合同纠纷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诉请支付合同价款人民币 1,165.00 万元。2021 年 3 月 31 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开庭审理此案件，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尚未就此案作出裁定。

3、先融风管诉讼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先融风管，涉讼案件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诉讼事项如下（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涉及个数	期末金额	备注
被诉事项	1	5,187.03	见注 1
起诉事项	4	3,378.72	

注 1：先融风管被诉事项 1 宗，涉及标的金额 5,187.03 万元，系已判决案件判决后上诉。2021 年 2 月 1 日收到一审判决，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返还货款 4950 万，支付 99 万违约金，支付利息损失（以 4950 万为基数从 2020 年 5 月 1 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50% 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支付 12 万律师费。先融风管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收到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上诉状，要求变更一审判决中的利息利率为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截至目前，上述案件已由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受理管辖，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4、国家电投财务公司为其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的承诺（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单位名称	事项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限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开立的承兑汇票	316,340.02	267,607.98	1 年以内
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	开具的履约保函	76,166.16	34,405.49	6 年以内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三十一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以目前的总股本 5,383,418,5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现金分红 0.6 元（含税），本次共分配现金 323,005,111.20 元。利润分配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63.50%（2019 年 12 月 31 日：61.42%）。

本报告期内，国家电投财务公司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表内加权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场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与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之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

国家电投财务公司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20.38%	23.11%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一级资本充足率	20.38%	23.11%
资本充足率	21.48%	24.22%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年金计划

2011年12月9日，本公司工会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草案）》，本公司企业年金依据《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社部 2004 年第 20 号令）、《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社部、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 2011 年第 11 号令）、《关于中央企业试行企业年金制度的指导意见》（国资发分配[2005]135 号）、《关于中央企业试行企业年金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发分配[2007]152 号）文件建立，参照《中国电力投资集团企业年金方案》执行。企业年金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缴费基数：企业年缴费基数为本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职工个人年缴费基数为职工个人上年度工资总额。

缴费比例：企业缴费按照企业年缴费基数的 5% 计提缴费，税前列支，个人缴费按照职工个人年缴费基数的 2% 缴纳，由本公司从职工本人工资中代扣代缴。企业缴费每年不超过本企业上期职工工资总额的十二分之一。企业和职工个人缴费合计一般不超过本企业上期职工工资总额的六分之一。

企业缴费分配：企业缴费按照职工个人年缴费基数的 4.9% 分配计入个人账户（基本缴费），剩余部分作为中人补偿缴费。企业缴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国家电投集团有关要求、本公司经营效益情况进行调整时，基本缴费的比例相应调整。

(二) 受托事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金额
委托贷款业务	114,399,170,310.87	69,098,276,350.87
受托信托业务	306,609,864,674.71	239,027,130,218.00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1,445,363,199.96	1,808,316,771.79
合计	422,454,398,185.54	309,933,723,340.66

本集团开展的受托业务相关委托资产均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故并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提供的相关服务收入在利润表内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确认。

(三) 主管部门要求规范国家电投财务公司股东股权委托管理行为

子公司国家电投资本控股直接持有国家电投财务公司 24%股权，另接受国家电投委托管理其 42.5%股权，国家电投财务公司作为三级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0 年 4 月，中国银保监会北京监管局向国家电投财务公司下发了《2019 年监管意见书》（京银保监发〔2020〕240 号），指出上述股权委托行为与《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央企业财务公司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资发评价〔2014〕165 号）中“财务公司原则上由集团总部或主业整体上市的股份公司控股”的要求不符。此外，该要求已在 2020 年 3 月下发的《中国银保监会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0 年第 6 号〕）中进一步予以明确。监管意见要求国家电投财务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保监会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监管制度及时向国家电投集团传达有关监管要求，强化股东行为管控，保证集团母公司在财务公司股权结构中的控股地位。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正在与监管部门沟通，研究制订整改方案。

(四) 国家电投财务公司增资事项

为增加长期资金来源，补充流动性，国家电投财务公司拟将资本金自 60 亿元增加至 75 亿元。本次增资拟采取定向方式，分别向国家电投集团、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本金。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基于自身战略发展和实际需求出发拟放弃出资权利。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子公司国家电投资本控股放弃对国家电投财务公司出资权利的议案。2020 年 12 月 18 日，国家电投财务公司收到《北京银保监局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京银保监复〔2020〕952 号），获准变更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获批的注册资本变更及股权结构调整方案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00.00	42.50	3,064,260,000.00	40.86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440,000,000.00	24.00	1,440,000,000.00	19.2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67	402,990,000.00	5.37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2.33	374,250,000.00	4.9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33	374,250,000.00	4.99
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67	374,250,000.00	4.99
其他股东	1,470,000,000.00	24.50	1,470,000,000.00	19.60
合计	6,000,000,000.00	100.00	7,500,000,000.00	100.00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国家电投财务公司上述增资事项尚未完成。

(五)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6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

- （1）能源业务分部，从事发电、供热、电力服务等；
- （2）信托业务分部，从事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业务及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3）保险业务分部，从事保险经纪业务、产权经纪业务及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4）期货业务分部，从事期货经纪、风险管理服务等业务；
- （5）财务公司业务分部，从事集团内部存、贷款业务及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6）资管业务分部，从事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等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能源分部	信托分部	资管分部	保险分部	期货分部	财务公司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100,522,207.23	1,418,192,571.68	20,125,954.21	165,885,477.73	7,064,063,330.88	1,647,095,825.88	1,501,677.85	-54,638,026.40	13,362,749,019.06
分部间交易收入						-54,638,026.40		54,638,026.40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47,506.85	4,207,467.70							19,154,974.55
信用减值损失	-2,976,963.13	-140,782,654.32	-445,294.82	1,812,441.90	-276,055.21	-182,407,139.36	737,713.00	26,263,294.82	-298,074,657.12
资产减值损失	-5,860,713.20				-8,715,554.03				-14,576,267.23
折旧费和摊销费	578,903,599.67	12,029,373.05	467,237.22	756,093.92	5,737,761.48	28,725,181.51			626,619,246.85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531,891,126.29	1,480,400,582.90	22,579,428.94	135,758,661.40	85,344,530.20	1,114,427,634.70	238,035,850.69	-38,508,793.03	3,569,929,022.09
所得税费用	102,054,915.55	352,197,583.78	5,818,688.20	34,952,586.12	14,847,347.33	274,088,861.71	32,517,074.14	24,885,811.80	841,362,868.63
净利润（净亏损）	429,836,210.74	1,128,202,999.12	16,760,740.74	100,806,075.28	70,497,182.87	840,338,772.99	205,518,776.55	-63,394,604.83	2,728,566,153.46
资产总额	29,685,076,652.96	12,127,231,993.99	752,219,905.56	255,108,499.88	5,673,586,870.60	52,089,469,307.94	12,746,093,491.72	-21,919,815,542.54	91,408,971,180.11
负债总额	11,963,498,367.42	1,892,198,381.76	372,433,518.22	14,741,383.40	4,078,926,569.91	40,841,398,802.73	2,713,892,221.92	-3,836,218,085.86	58,040,871,159.50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03,498,693.28	88,524,702.32
1 至 2 年	61,495,205.81	2,931,950.76
2 至 3 年	2,753,597.09	2,631,507.59
3 至 4 年	2,301,775.99	4,221,460.94
4 至 5 年	3,772,588.27	13,456,479.09
5 年以上	74,585,426.43	62,007,854.49
小计	248,407,286.87	173,773,955.19
减：坏账准备	77,662,156.40	75,449,471.49
合计	170,745,130.47	98,324,483.70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586,454.78	21.57	53,586,454.78	100.00		54,126,457.42	31.15	54,126,457.4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820,832.09	78.43	24,075,701.62	12.36	170,745,130.47	119,647,497.77	68.85	21,323,014.07	17.82	98,324,483.70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70,184,687.49	28.25	24,075,701.62	35.75	46,108,985.87	55,826,905.26	32.13	21,323,014.07	38.19	34,503,891.19
关联方组合	114,565,312.58	46.12			114,565,312.58	58,149,265.25	33.46			58,149,265.25
低风险组合	10,070,832.02	4.05			10,070,832.02	5,671,327.26	3.26			5,671,327.26
合计	248,407,286.87	100.00	77,662,156.40		170,745,130.47	173,773,955.19	100.00	75,449,471.49		98,324,483.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谈固村委会	29,311,786.31	29,311,786.31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石门小区	3,766,896.53	3,766,896.53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大明造纸厂	2,795,591.17	2,795,591.17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冀盐开发	2,178,162.56	2,178,162.56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石家庄市长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0,600.70	1,180,600.70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石家庄市玉马物业管理中心	1,008,514.67	1,008,514.67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壳有限责任公司	972,159.85	972,159.85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石家庄白佛实业有限公司	657,278.14	657,278.14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恒辉物业（凯华房地产）	524,230.61	524,230.61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联强小区	473,741.81	473,741.81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其他单项计提	10,717,492.43	10,717,492.43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53,586,454.78	53,586,454.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70,184,687.49	24,075,701.62	34.30
关联方组合	114,565,312.58		
低风险组合	10,070,832.02		
合计	194,820,832.09	24,075,701.62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75,449,471.49	75,449,471.49	2,752,687.55	217,202.64	322,800.00	77,662,156.40
合计	75,449,471.49	75,449,471.49	2,752,687.55	217,202.64	322,800.00	77,662,156.4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2,8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石家庄华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热费	280,000.00	对方拒付	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否
石家庄市燕南商贸有限公司	热费	42,800.00	对方负责人失踪	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否
合计		322,8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113,817,131.58	45.82	
谈固村委会	29,311,768.11	11.80	29,311,786.31
石门小区	6,641,429.09	2.67	5,398,346.14
石家庄普金利商贸有限公司	5,409,072.20	2.18	5,409,072.20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栾城区供电分公司	5,301,436.18	2.13	
合计	160,480,837.16	64.60	40,119,204.65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1,111,068.52	293,864,940.76
其他应收款项	98,330,403.98	105,463,009.53
合计	209,441,472.50	399,327,950.29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05,547,810.48	293,864,940.76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5,563,258.04	
小计	111,111,068.52	293,864,940.7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11,111,068.52	293,864,940.7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563,258.04	1-2 年	未催收	否
合计	5,563,258.04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3,223,820.34	45,208,232.65
1 至 2 年	155.82	60,267,624.39
2 至 3 年	55,150,300.00	
3 至 4 年		4,422.99
4 至 5 年	1,472.99	22,774.06
5 年以上	1,813,175.45	2,164,841.39
小计	100,188,924.60	107,667,895.48
减：坏账准备	1,858,520.62	2,204,885.95
合计	98,330,403.98	105,463,009.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0,063.41	0.69	690,063.41	100.00		593,013.41	0.55	593,013.4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498,861.19	99.31	1,168,457.21	1.17	98,330,403.98	107,074,882.07	99.45	1,611,872.54	1.51	105,463,009.53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2,079,673.71	2.08	1,168,457.21	56.18	911,216.50	3,170,870.05	2.95	1,611,872.54	50.83	1,558,997.51
关联方组合	61,044,776.79	60.93			61,044,776.79	73,271,844.99	68.05			73,271,844.99
低风险组合	36,374,410.69	36.30			36,374,410.69	30,632,167.03	28.45			30,632,167.03
合计	100,188,924.60	100.00	1,858,520.62		98,330,403.98	107,667,895.48	100.00	2,204,885.95		105,463,009.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建华职工宿舍	325,331.27	325,331.27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石家庄德宏煤炭有限公司	189,552.67	189,552.67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十二化建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十二化建职工宿舍	55,720.62	55,720.62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工商银行建华南支行	19,248.60	19,248.60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其他	210.25	210.25	100.00	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690,063.41	690,063.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组合	2,079,673.71	1,168,457.21	56.18
关联方组合	61,044,776.79		
低风险组合	36,374,410.69		
合计	99,498,861.19	1,168,457.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611,872.54		593,013.41	2,204,885.9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97,050.00		97,05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024.67			31,024.6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377,390.00			-377,390.0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168,457.21		690,063.41	1,858,520.6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377,39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池还乡	其他	310,000.00	对方已失联	党委会批准	否
四厂宿舍水表出户改造	其他	64,440.00	无法收回	党委会批准	否
灵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2,950.00	对方已注销	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否
合计		377,390.00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30,500,000.00	30,540,000.00
往来款	55,659,722.00	76,917,295.05
代垫款项	490,031.19	208,184.89
其他	13,539,171.41	2,415.54
合计	100,188,924.60	107,667,895.48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54,650,300.00	2-3 年	54.55	
国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1-2 年	29.9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2-3 年	4.99	
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19,000.00	1 年以内	4.51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9,422.00	1 年以内	1.01	
合计		95,178,722.00		95.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092,054,341.52	140,000,300.00	15,952,054,041.52	15,714,029,904.31	135,000,300.00	15,579,029,604.3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合计	16,352,054,341.52	140,000,300.00	16,212,054,041.52	15,974,029,904.31	135,000,300.00	15,839,029,604.31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32,220,314.52			32,220,314.52		
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7,280,000.00			167,28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灵丘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130,000,000.00		510,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阜城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3,600,000.00			163,6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15,000,000.00		155,000,000.00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995,204,701.58			995,204,701.58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6,735,600.00			126,735,600.00		
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唐山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3,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8,915,000.00			38,915,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天津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18,000,000.00		23,000,000.00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43,567,066.00	1,024,437.21		44,591,503.21		
寿光市新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135,000,300.00			135,000,300.00		135,000,300.00
黄骅市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6,800,000.00			96,800,000.00		
武川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0,000,000.00		60,000,000.00		
新蔡东方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46,000,000.00		60,000,000.00		
庄河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60,000,000.00	3,000,000.00		63,000,000.00		
河北绿动电力有限公司	760,586,581.77			760,586,581.77		
天津古镇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天津岳龙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天津西堤头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2,455,120,340.44			12,455,120,340.44		
合计	15,714,029,904.31	378,024,437.21		16,092,054,341.52	5,000,000.00	140,000,3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											
融和东能（嘉兴）新 能源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60,000,000.00			14,947,506.85			14,947,506.85			260,000,000.00	
小计	260,000,000.00			14,947,506.85			14,947,506.85			260,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0			14,947,506.85			14,947,506.85			260,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3,730,802.89	970,971,901.17	1,040,594,644.71	1,040,028,476.30
其他业务	14,549,445.80	4,810,972.16	29,718,758.52	24,201,372.75
合计	988,280,248.69	975,782,873.33	1,070,313,403.23	1,064,229,849.05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电力、热力	973,730,802.89	1,040,594,644.71
其他业务收入	14,549,445.80	29,718,758.52
合计	988,280,248.69	1,070,313,403.23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571,585.15	185,185,225.2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47,506.85	12,104,381.21
其他流动资产持有期间投资收益	20,462,027.02	
合计	154,981,119.02	197,289,606.48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115.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998,982.6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6,071,2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886,792.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379,597.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57,814.39	
小计	35,333,870.65	
所得税影响额	-5,931,567.21	

项目	金额	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91,734.33	
合计	26,210,569.1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4%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8%	0.23	0.23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